

本乎恩， 也因着信

以弗所书

解经注释

[美] 史普罗 (R.C. SPROUL) 著

乔兰山以姐 译

Ephesians: An Expository Commentary

© 2020 by the R.C. Sproul Trust

Published by Ligonier Ministries

421 Ligonier Court, Sanford, FL 32771

Ligonier.org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 recording, or otherwise—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Ligonier Ministries. The only exception is brief quotations in published reviews.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Library of Congress Cataloging-in-Publication Data

Names: Sproul, R. C. (Robert Charles), 1939-2017, author.

Title: Galatians : an expository commentary / R.C. Sproul.

Description: First edition. | Orlando, FL : Ligonier Ministries, a division of Ligonier Ministries, 2020. | Includes index.

Identifiers: LCCN 2020008038 (print) | LCCN 2020008039 (ebook) | ISBN 9781642892819 (hardback) | ISBN 9781642892826 (epub) | ISBN 9781642892833 (kindle edition)

Subjects: LCSH: Bible.Ephesians--Commentaries.

Classification: LCC BS2595.53 .S77 2021 (print) | LCC BS2595.53 (ebook) | DDC 226.4/07--dc23

LC record available at <https://lcn.loc.gov/2020008038>

LC ebook record available at <https://lcn.loc.gov/2020008039>

Chinese translation (Simplified and Traditional) translated by Yida,

Copyright 2022 Reformation Translation Fellowship, Beaver Falls, PA 15010

RTFDDirector@GMail.com <http://rtf-usa.com/>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有人跟我说：“史普罗是改革宗世界最出色的讲道人。”如今四十年过去了，经过漫长的实践、多年的祷告、默想和检验，他的技艺与理解力更加精湛。史普罗热爱在圣安德烈教会牧会，他最大的爱好就是用讲道喂养会众，坚固他们的信心、信仰生活和事奉。现在，他将牧会事奉的美好果实与我们分享。这套解经书具备史普罗的一切优点和特质：清晰、生动、幽默、富有感染力，应用总是针对理智、情感和意志三个方面。史普罗擅长关注“大局”，又深谙“不啰嗦”的秘诀，使得他的听众总是意犹未尽，从不觉得神的话很枯燥。史普罗的恩赐是神给全教会的礼物，愿这些特质成为神百姓的祝福，也成为我们渴慕的榜样和见证！”

——傅格森博士 (Dr. Sinclair B. Ferguson)

林格尼尔事工讲员

“史普罗是众所周知的神学大师、杰出的讲道人，他的解经讲道富有洞见和感染力，这部讲道集是教会和全体基督徒的宝藏。”

——戈弗雷博士 (Dr. W. Robert Godfrey)

加州威斯敏斯德神学院

荣誉院长、教会史荣誉教授

“我总是跟学生说：你们应该买一些好的解经书，买的时

候注意分辨。如今特别需要给讲道人的解经书，因为不是所有的解经书都一样。有些会告诉你经文的意思，但对于‘我该如何用这段经文讲道？’却没有什么帮助。史普罗博士是我们时代的传奇人物，他的讲道让我们惊叹了半个世纪。这套书是他解经能力和洞见处于巅峰的作品，他的解经系列代表着改革宗神学的复兴形态，传递出鲜活的牧者心肠。实在非读不可！”

——托马斯博士 (Dr. Derek W.H. Thomas)

加州哥伦比亚第一长老会主任牧师

“我们许多人都欠着史普罗‘老师’的债，多年蒙受他教导的恩惠。如今他的解经丛书出版，多么令人振奋！我们也欠着史普罗‘牧师’的债，他的讲道本于圣经、教义纯正、应用丰富，而且非常便于阅读。史普罗高超地向我们展示了每卷书的全局视野，同时以对话的风格向我们传递出神的荣耀，满足了罪人的实际需要。这套解经书是改革宗讲道人的必备，渴望在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长进的基督徒，也强烈推荐你们阅读。史普罗的讲道以文字形式出版，必将造福二十一世纪的基督徒，如同上个世纪钟马田的讲道集一样，成为流传的经典。读者们，不但要自己读，也要推荐给朋友阅读！”

——周毕克博士 (Dr. Joel R. Beeke)

密歇根州大急流城清教徒改革宗神学院
院长、系统神学与讲道学教授

目录

丛书序

第一章	作者与受众 以弗所书 1: 1-2	1
第二章	在基督里蒙拣选 以弗所书 1: 3-6	9
第三章	因神丰盛的恩得救 以弗所书 1:7-12	19
第四章	荣耀的产业 以弗所书 1:13-23	24
第五章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 以弗所书 2:1-10	30
第六章	拆毁隔断的墙 以弗所书 2:11-22	38
第七章	保罗的呼召 以弗所书 3:1-13	45
第八章	保罗的祷告 以弗所书 3:14-21	51
第九章	教会生活 以弗所书 4:1-16	57
第十章	圣灵中的生活 以弗所书 4:17-32	72
十一章	光明之子 以弗所书 5:1-20	79
十二章	婚姻与顺服 以弗所书 5:21-33	86
十三章	儿女与仆人 以弗所书 6:1-9	92
十四章	神的军装 以弗所书 6:10-24	96
作者简介		105

丛书序

最初，神给我的事奉呼召不是牧会，而是学术。我所受的训练以及按立都与教导事奉相关。成年后，我的大部分人生都献给了讲台，装备年轻人走向事奉岗位，并透过林格尼尔事工（Ligonier Ministries）努力填补神学院和主日学之间的空缺。

1997 年，神做了一件出乎我意料的事：他将我放在了一间地方教会的讲台上，让我每周向一群他的百姓讲道。我成了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的讲道人。过去十二年间，我日渐爱上了牧会的事奉。尽管我仍然身兼教职，但我永远感激神看我为合用，将我放在讲道人这个新岗位上。

在圣安德烈教会就职不久，我就决定在讲道中效法一项古老的基督教传统：连续解经式讲道（lectio continua）。这种逐节式讲道法的妙处一直为教会历史所印证，与每周新选一个主题宣讲有别，逐节地讲解圣经的一卷书，可以确保会众听到神整全的真理。因此，我开始在圣安德烈教会进行漫长的系列讲道，迄今为止已经讲完了圣经中的好几卷书。

先前，我也曾多次在不同场合讲解过圣经书卷，包括主日学、查经小组和林格尼尔事工的音频教学。但如今，我发现自己的目标已经不再是打开听众的思维，而是触动他们的思想和心灵。我

深知，作为一个讲道人，我有责任清晰地阐释神的话，同时也要讲清楚经文在生活中怎么应用。每周日走上圣安德烈的讲台，我都是努力承担这份双重职责。

因此，你手中拿着的书是我在教会讲道的文字版。每周日聆听我讲道的可爱圣徒们，鼓励我将讲道分享给更多听众。接下来的章节便是我在圣安德烈的经卷讲道的文字改编版。

请注意，这本书是圣安德烈讲道丛书的其中一本，如本系列的其他书籍一样，这本书不会提供整卷书的逐节完整注释。尽管我尽量讲解每一节经文，但焦点一直都放在每个段落的核心主题和观念上，以便“纵览全局”。因此，我鼓励你将本书作为这卷书的概论或引言来阅读。

愿你在阅读中蒙福，一如我在宣讲中持续领受圣恩。

史普罗

佛罗里达州玛丽湖

二零零九年四月

1

第一章 作者与受众

以弗所书 1: 1-2

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圣徒，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

ESV 版的圣经有 在以弗所的圣徒（1 节）字样，但许多其他现代译本将“在以弗所”删掉了，开头只宣称这是一封保罗写的信。为什么会有这种差异呢？

世纪以来，没有人质疑以弗所书的作者是保罗，这是他写给小亚细亚以弗所教会的书信。然而，现代学术界对这封信的受众提出了各种质疑。因此，在深入探讨这卷书的内容前，我们需要思考一下相关背景问题。

大多数译本都包含“在以弗所”的字眼，然而仍有一些译本删掉了，这是一个文本批判问题。这门学科不需要变成希腊文专家或专业神学家才能涉足，文本批判处理的是尽可能准确地重建新约圣经的希腊原文。

最初以弗所书于一世纪写成，是用希腊文写给特定的受众，

被那里的人阅读和传播，然后才复制成抄本流传给下一代。第一批抄本之后，又出现了许多的抄本。很快，这些抄本就传遍了全世界。使徒保罗写的原初那封信则早已流失，流传至今的只是各种抄本。

文本批判学者需要检验所有现存的新约抄本，就现存的所有抄本，他们可以达成 99% 的共识，因为古代的抄写程序非常仔细，文本基本没有什么差别。然而，我们确实会发现极少数的抄写差异，“在以弗所”的字样就是其中一个。有些抄本中有，有些抄本中没有。

现存的大部分抄本都包含“在以弗所”字样，因此世纪以来，教会也在英文版的新约译本中保留了这个前缀，毕竟只有两三个特定的抄本没有这几个字。然而不幸的是，其中两个古代世界最精细、最可信的抄本中，真就没有这几个字。因着这两个抄本的地位和含金量，两方立场的证据可谓是势均力敌。因此确实存在一种可能，这封书信最初并没有一个指定的目的地和受众。

圣经注释家还考量了一些其他因素。路加在使徒行传中记载，保罗在第三次宣教旅程中在以弗所停留了三年。因此他在当地应该有很不错的事工，建立了一间教会。通常，保罗写信给自己待过的某间教会，会问候执笔时仍然健在的弟兄姐妹，他们都是他在主里所亲爱的亲人。但以弗所书中并没有这种个人性的问安，这个事实虽不足以证明这封信一定不是写给以弗所教会的，但确实可以进一步佐证，以弗所教会或许不是这封信的原初受众。

如今主流观点认为，以弗所书最初很可能是作为一份循环书信写的，也就是在一个区域的教会间流传周转。使徒保罗并不是写给特定的某间教会，处理其中特定的问题，而是写给小亚细亚

的众教会，让那里的教会轮流朗读。这也可以解释为什么这封信里，保罗没有采用通常的个人问安风格。当时保罗的生命接近终点，很有可能心里有一个负担，要向当时的教会传达他作为 耶稣基督使徒（1 节）所领受的启示，对基督教的伟大真理进行一个概括和总结。

在保罗时代，小亚细亚是罗马帝国位于亚洲的一个行省。启示录中提到七座城：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和老底嘉。这七座城市围绕着亚细亚行省的中心排列，其中以弗所居于重要的战略方位。如果以弗所书是写给该地区的所有教会，那它很有可能就是在这些城市中间周转。

以弗所本身是亚洲门户，位于重要的凯斯特河入口处，功能类似于殖民时代的匹兹堡（皮特堡）。当时的匹兹堡被称为通往西部的大门，因为它是俄亥俄河的发源地。这条河从匹兹堡向西流入密西西比河，在机械化交通问世以前，水路是交通运输和商业贸易的重要枢纽。因此，通往以弗所的路也是商队行旅的枢纽，如同芝加哥之于铁路运输的地位。因着以弗所的地理位置带来的军事贸易地位，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都想掌控以弗所。

我们在使徒行传 28 章读到：

进了罗马城，保罗蒙准和一个看守他的兵另住在一处。过了三天，保罗请犹太人的首领来。他们来了，就对他们说：“弟兄们，我虽没有做什么事干犯本国的百姓和我们祖宗的规条，却被锁绑，从耶路撒冷解在罗马人的手里。他们审问了我，就愿意释放我，因为在我身上并没有该死的罪。无奈犹太人不服，我不得已，只好上告于凯撒，并非有什么事要控告我本国的百姓。因此，

我请你们来见面说话。我原为以色列人所指望的，被这链子捆绑。”（16-20 节）

保罗在自己租住的房子里住了两年，接待了所有来听他讲道的人。他放胆传讲神的国和主耶稣基督的福音，无人禁止他。按照教会历史传统，我们知道保罗在尼禄统治期间于罗马斩首。彼得和保罗大约都在公元 65 年被处决，彼得是倒钉十字架，保罗则被用剑斩首。

以弗所书与腓立比书、加拉太书和歌罗西书一并，合称为使徒保罗的监狱书信。我们不知道保罗是在哪次被囚期间写了这些书信，但传统认为是他在罗马被软禁的这两年内。因此，我们估算保罗写这封信的时间是公元 60-62 年间，当时他被软禁在罗马，等候最终的监禁和处决。

以弗所是一座异教崇拜中心，当地人尤其崇拜希腊女神阿尔忒弥斯（亚底米）。保罗传讲的基督信仰逐渐在城里有了影响力，也挡了那些靠女神崇拜为生之人的生意。使徒行传中记载了一个有趣的事件：“那时，因为这道起的扰乱不小”（19:23）。我们听起来可能觉得奇怪，这场骚乱跟“这道”有关。这是因为基督徒原初并不叫“基督徒”，这个词是从安提阿起始，最初带有嘲讽意味。基督徒最初的自称是“道路之子”，也就是基督之道的门徒。

故事继续进展：

有一个银匠，名叫底米丢，是制造亚底米神银龕的，他使这样手工艺生意发达。他聚集他们和同行的工人，说：“众位，你们知道我们是倚靠这生意发财。这保罗不但

在以弗所，也几乎在亚西亚全地，引诱迷惑许多人，说：‘人手所做的，不是神。’这是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这样，不独我们这事业被人藐视，就是大女神亚底米的庙也要被人轻忽，连亚西亚全地和普天下所敬拜的大女神之威荣也要消灭了。”（24-27 节）

这银匠的话听上去似乎有点夸张，亚底米的神龛真有那么重要？但在那个历史时期的小亚细亚，亚底米崇拜确实十分火热。基督教对该偶像崇拜造成的冲击，在当地引发了巨大争议。

众人听见，就怒气填胸，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满城都轰动起来。众人拿住与保罗同行的马其顿人该犹和亚里达古，齐心拥进戏园里去。保罗想要进去，到百姓那里，门徒却不许他去。还有亚西亚几位首领，是保罗的朋友，打发人来劝他，不要冒险到戏园里去。聚集的人纷纷乱乱，有喊叫这个的，有喊叫那个的，大半不知道是为什么聚集。有人把亚历山大从众人中带出来，犹太人推他往前，亚历山大就摆手，要向百姓分诉。只因他们认出他是犹太人，就大家同声喊着说：“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啊！”如此约有两小时。（28-34 节）

这些暴徒就这么喧嚷了两小时，不停敌挡使徒保罗的传道。最后，城里的官长出来平息喧嚷：

那城里的书记安抚了众人，就说：“以弗所人哪，谁不知道以弗所人的城是看守大亚底米的庙，和从宙斯那里落下来的像呢？这事既是驳不倒的，你们就当安静，不可造次。你们把这些人带来，他们并没有偷窃庙中之

物，也没有谤渎我们的女神。若是底米丢和他同行的人有控告人的事，自有放告的日子，也有方伯可以彼此对告。你们若问别的事，就可以照常例聚集断定。今日的扰乱本是无缘无故，我们难免被查问。论到这样聚众，我们也说不出所以然来。”（35-40 节）

骚乱止息，保罗和同行的人得以逃脱暴民的逼迫，继续传道。这幅画面生动展示了福音最初传开时具有怎样的威力和影响。基督教信仰的首批宣教士和教师们冒着生命危险传讲福音，而福音所到之处，争议和逼迫也随之而来。马丁路德曾说，每当福音被清晰、忠心地传讲，我们都可以确信，争议和敌挡一定会随之而来。

相较之下，美国基督徒似乎享有传道的自由，不用冒着这种类型的生命危险，这个事实并非因着文明的进步，而更多是与我们稀释福音的传讲方式有关。即使在保罗时代，也存在想要妥协的人，他们希望能在恰当的法律程序下处理这些问题，这种时候，显然冷静的头脑占了上风，理性大于忠心。然而对保罗而言，那些在以弗所患难之日与他为福音共患难的战友们，是他始终特别珍爱的，直到临终。他写这封信就是为了他们，因此，我们进入这封信的正文，必须时刻牢记这个背景。

按照惯例，保罗开门见山地表明自己的身份，也问候受信人：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圣徒，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1-2 节）。保罗用姓名表明身份，虽然有些高等批判学者质疑保罗的作者身份，但这卷书基本被认定出自保罗手笔，而非他的某个学徒。保罗写信的一贯风格，是在开头用“使徒”这一正式身份来认证自己。

“使徒 (apostle)”一词源于希腊单词 apostolos, 意思是“被派遣者”。stellō一词的意思是“派遣”，apo 的意思是“来自”或“出自”。因此使徒就是使者、大使的意思，在古代世界，一名使徒代表着至高权威。例如，将军可以授权某个副官传令，国王也可以授权某个使节与别国谈判，全权代表国王的权威发言。

新约中，耶稣从众多门徒中挑选了十二个人成为使徒，可见“门徒”和“使徒”不是一回事。虽然我们习惯将“十二门徒”和“十二使徒”混而论之，但“门徒 (disciple)”一词源自希腊文 mathēteś, 意思是“学生”。我们知道耶稣的学生、学徒可不止十二个人，那些学生经常聚集在耶稣周围，他从中挑选出十二个，给了他们更高的权柄，让他们作为自己的代言人。他差遣这些使徒，明确表明接待使徒的人就是接待他自己，弃绝的也是弃绝他自己，因为耶稣已经授予这些人奉主名说话的权柄。

初期教会的一大争议关乎保罗的使徒权威，因为保罗不在原初十二使徒之列。然而他是由基督亲自、直接设立的使徒，就在他归主的大马士革路上。他的使徒权柄随后也得到了耶路撒冷其他使徒的认证，然而，保罗特别强调，他的权柄并非来自其他使徒，而是来自基督直接、立刻的委任。因此，他的权柄建立于基督自己的权威，而非其他使徒。

虽然不具有任命权，但其他使徒追认了主耶稣拣选保罗成为使徒的事实。作为外邦人的使徒，保罗拥有特殊的使命和角色，因此我们在使徒行传看到，大量篇幅皆是关于保罗在外邦世界的使徒使命。保罗是一名宣教的使徒，将福音带到了耶路撒冷、犹太和巴勒斯坦以外的世界。保罗的宣教之旅总是冒着生命危险，尤其是小亚细亚地区的传道。这段宣教之旅中，他去了以弗所，

在那里设立长老、建立教会，开启了一段重要事奉。

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圣徒，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1节），向他们宣告使徒的祝福：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2节）。这是使徒的常用表达，他们遵循旧约犹太教传统，希望受信人领受从神来的平安。“恩惠”和“平安”成了一对组合概念，可谓是保罗神学的精髓，因为保罗正是恩典的使徒。他的教导中充满了恩典论，恩典即是保罗神学的核心。这也是“唯独恩典（sola gratia）”的起源，我们能站立在神面前，唯独是基于他的恩典。古代犹太人见面，常见问候是“平安归于你，愿你平安（shalom aleichem, aleichem shalom）”。犹太人最热切的祷告就是为耶路撒冷求平安。因此，保罗阐释福音时特别强调，神在基督里对我们的恩典，带来了我们与神和好的和平。

第二章 在基督里蒙拣选 以弗所书 1: 3-6

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

以弗所书不仅有着深厚的神学内涵，而且富有敬虔的属灵奥义。有位解经家说，这卷书中，保罗从神学到颂赞的转向迅速而突然。我在荷兰读研究生时，柏寇伟教授（G.C. Berkouwer）曾说过，一切可靠的神学皆从颂赞开始、以颂赞结束。使徒保罗给教会的神学教导，显然吻合这个原则与风格。

问候之后，保罗进入了这封信的主体，以颂赞开始。这段不短的开头充满了争议，因为涉及到一个备受争论的教义：预定论。有一位在某间教会事奉了两年、持改革宗神学立场的牧师曾对我说，会众无人关心他的神学立场，直到他开始宣讲以弗所书。他

连第一章都没有讲完，就引起了轩然大波，因为会众听到他传讲预定论的教义，很快就体面地请他走人。

预定论并非教会历史上的加尔文、马丁路德、奥古斯丁等神学家发明，而是出自圣经的白纸黑字。基督徒要想忠于新约圣经，就必须具有某种预定论的观念，否则就是在忽视圣经平白的教训。因此问题不在于预定论是否存在，而在于我们信的是什么，我们的信仰是否合乎圣经。

以弗所书中，保罗快速切入了这个概念，让我震惊。有时牧师们论到预定论，往往避而不谈，免得讨论陷入白热化。我们倾向于认为，预定论最好干脆别讲，不然就悄悄地讲，或只在高阶版的神学课堂讲。

保罗却不这么认为，他在这卷书开头就直切预定论的教义。注意他引入预定论时的态度，保罗论到神的拣选，即神拣选和预定他的子民，是在颂赞的背景下进行。他没有用教训、辩论的口吻来讲，而是带着敬畏、荣耀、极大的喜悦和感恩。这种态度对我们是个激励，我们应当怀着同样的颂赞之心学习这些神的深奥之事。

介绍预定论的教义前，保罗首先赞美神的丰富和慷慨。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3节）。他首先说：“神是配受颂赞的，耶稣的父是那位祝福我们的，愿颂赞归于他！”颂赞总是对神恩典的回应，我们赞美神，是因着他倾倒给我们的慈悲与怜悯。

这段经文似乎带有一种超自然的神秘色彩，使徒宣称，父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3节）。我们已经从神领受了“各样属灵的福气”，但首先这些福气是“在基督里”

领受的，其次是从“天上”领受的。这里第一次出现了以弗所书的主题：我们在基督里领受了什么。

“在基督里（希腊文 en Christo）”这个词，使徒保罗一再使用。福音传给不信的人，他们被激励和呼召相信耶稣（believe in）。但希腊文用的词是 ein，意思是“进入（into）”。尽管 en 和 ein 这两个希腊单词都被翻译为英文的“in”，但显然存在巨大差异。Ein 的意思是“进入”，如果我走进一座楼，穿过大堂，我是从外面走到了里面，“进入”了某个地方。这里应该使用 ein 这个有“进入”含义的希腊单词。

一旦我进入建筑物，就身处其中。当我进入某物，然后就在某物里面了，而不是外面。因此，相信耶稣不只是相信某些“关于”耶稣的事，不是发表一种主张或见解。救恩而是一个进入的动作，得救的信心使我们“进入”耶稣里面，与他有了亲密的连结。当我们经历真实的信心，进入基督里，自那一刻我们就变成“在基督里”了。

现在我们要思考新约中的一个巨大奥秘：信徒与基督奥秘的联合。我们相信基督、进入基督，基督也进入我们的生命当中，住在我们里面。他住在我们里面，我们也在他里面。神看我们的时候，是看我们为在基督里的人。我们是基督的教会，是他的身体，是一群与他有着奥秘联合的人。我们在基督里，基督在我们里。保罗说，尽管我们仍旧住在地球上，住在我们的身体之中，住在某个具体地点，但在一种真实意义上，我们“已经”在天上了，因为我们在基督里。基督不仅从死里复活，还升天到神的右边，如今作为万王之王和我们的大祭司在天上掌权。我们的王在天上，我们自然也是如此。

父将所有的福分倾倒给圣子，但他赐给爱子的一切祝福，与之同时也归属于一切在他里面的人。因此，即使此时此刻，我们也依然是天上各样属灵祝福的领受者。耶稣的这段话也有这个意思：“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约翰福音 14:2）。

保罗在别处论到洗礼的象征意义，包括象征着我们与基督的死与复活联合，保罗等于在说：“如果你们不愿意与基督地上的降卑有份，你们就无法参与他属天的升高”（参歌罗西书 2:11-12）。我们的洗礼具有这双重内涵，既是与他的死、受难、降卑和埋葬联合，也是我们与他的复活、升天和荣耀中掌权有份的记号。

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4节）。注意，保罗立刻将我们的注意力从这个世界转向天上，也正是在这个前提下，他引入了预定论的教义——不是作为一种抽象的哲学论点，而是一种超自然的注意力，要求我们将焦点转向神在“创立世界以前”为一切在耶稣基督里的人预备的超自然、永恒的祝福。这种拣选发生在天上，发生在神的意念和旨意中，且位于时间被造以前。保罗且说，神是“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

无论我们如何理解预定论，都不能将之与我们跟基督的关系割裂开来。蒙拣选的至高存在是基督自己，世界创立以先，父就选择要赐福于圣子、荣耀圣子、使他升高。但他也在世界创立以先就为圣子预定了产业。约翰福音十七章中，耶稣为父所赐给他的人感谢父神。约翰福音第六章里，耶稣说一切父所赐给他的人，都会到他面前。自世界创立之先，我们任何人选择基督之前，我们就已经在基督里被父拣选，归属于基督的产业。

因此，拣选的概念不在于荣耀我们，而在于荣耀基督。如此，

神的儿子才会看见自己灵魂的果效得以满足，他能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在救赎体系中，神自永恒中，本可以说：“我要荣耀我的爱子，毁灭邪恶的罪人。”但他说的却是：“我要荣耀我的爱子，使他成为我百姓的救赎主，我也要赐给他产业。这一切天上的属灵福气，我不仅要赐给我的儿子，还要赐给一切我赐给他的人。”

有个问题一直困扰我：为何我是一个基督徒？我有些非常亲密的朋友不是基督徒。有个年轻人也曾有这个困扰，他很为自己的兄弟担忧，对我说“我不明白，为何我信了主，我的兄弟不信？”他觉得神有点不公平。我回答说：“首先，你还不知道你的兄弟至终如何，他或许未来还是会信主。但回到你的问题，为何此时此刻你相信、你的兄弟不信？这是因为你比兄弟更有义吗？”他回答说：“当然不是。”我问：“那你为何在天国里呢？”我也经常这么问自己，我没有答案，无法给出任何神拣选我、拯救我的理由，救恩显然不是我挣得的，因为我完全不配。

显然，保罗也是这么看待自己的：“我原本火急火燎地要去毁灭耶稣基督的教会，但基督在大马士革路上照瞎我的眼睛。他为何没有那样对彼拉多呢？为何没有那样对希律？为何没有那样对该亚法？为何没有那样对亚拿尼亚？为什么是我？我显然不配得这一切。”

难怪保罗是那位恩典的使徒，他很聪明，知道自己得救完全没有功德可言。我能在圣经找到的唯一原因，就是神出于他极大的慈悲，为了荣耀他爱子基督的缘故拯救人。我们是父赐给爱子的礼物。

保罗很快进入了预定论的概念，不是以争辩的口吻，而是颂赞的口吻。保罗并不被预定论的教义困扰，而是珍爱之、荣耀之，

因为从中最为清晰地看到了神恩典的深度及丰富。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必须理解拣选，因为重点不在于人的努力，不在于人的功德或权能，而在于神恩典的丰富。没有这丰盛的恩典，我们这些堕落的罪人没有一个会来到主面前。

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4节）。有一点很重要，我们需要理解拣选的原因或依据。神之所以拣选我们，不是因为看见我们的圣洁、公义、无可指摘。我们的义不是蒙拣选的缘故，而是蒙拣选的目的。神在基督里拣选一群人，以便他们能成为圣洁，在基督的爱里无有瑕疵。神的拣选带有特定目的，不是人们常说的那样，仿佛神随意掷骰子一般专横无常，只是随心所欲之举。这种偏见认为，拣选不过是神没有任何理由地操纵、玩弄着人类。

预定论是否表明神是专横的神呢？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圣经清楚表明，神拣选人的理由不在于这个人本身。他拣选雅各，不是因为看见了雅各的义，看不到以扫的美德。而是因着保罗在罗马书第九章的论述，双子还没有生出，善恶还没有显明，神就出于恩典拣选一个、弃绝另一个，选择向雅各彰显怜悯，而不是以扫。

听上去，这好像挺专横。但专横意味着无缘无故，而神拣选的恩典是有原因的，首先是彰显他的爱，因为拣选源自于他的爱。其次是有目的的，为了拯救一批人，让不圣洁、可责备的，成为圣洁、无可指摘的。当神拯救我们，不是因为我们完美，而是为了让我们变得完全。

神的救恩是为了他自己的荣耀，为了拯救这个堕落、悖逆的世界，让我们这些卑贱如尘土的世人能升高到天堂，于基督的荣

耀有份。这就是神拣选的目的，也是他自永恒就定下的旨意，让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这样即可彰显他的荣耀。

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4-5 节）。这是神拣选恩典的又一重目的：为了使我们成为儿女，得儿子的名分，进入他的家，与我们的长兄基督联合。但我们进入神的家是通过“收养”。预定论不是一个抽象的观念，而是彰显出神的永恒意旨、他永恒的计划。他自永恒就决意，天堂不会缺少人类，而会被他的儿女充满。他们被拣选成为他的家，直到永远。

神拣选我们成为儿女，是“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这个表述保罗不止一次用过，实际上是经常用。人总是倾向于说：“我是基于自己意志所喜悦的成为基督徒。”但真相是，如果我是基督徒，那是因为神的意志力。我是信徒，因为神喜悦拯救我脱离死亡和属灵的黑暗。他自永恒就喜悦使我活过来，归向他的爱子。这就是我们得救的依据：神的意志，而非我们。

此处再次出现专横的质疑。毕竟，说我得救了、别人不得救，都是因为神的旨意——这话颇有冒犯性。不仅是神的旨意，还是他旨意“所喜悦的”，这就更有冒犯性了。“喜悦”一词有时是负面的，让人想到某种即时满足式的虚妄享乐。然而注意，保罗使用了一个词来限定神的喜悦，是他“意旨”所喜悦的。此处，使徒保罗体察我们的无知和瞎眼，因我们不愿意听这种赤裸裸的真相。实际上，无须解释神的喜悦是一种良善的喜悦，不然他还能有何种类型的喜悦呢？

神的旨意不存在恶趣味，不存在邪恶的幸灾乐祸。他喜悦的唯有良善，只有善事才能得他喜悦。你或许对神的拣选没有喜悦，

但神对他主权的旨意怀有永恒的喜悦，不是因为他的主权意旨有何邪恶动机，而是因为他的主权意旨总是源于他内在的完全，彰显出他的完全。

神的性情和品格可以用一个术语概括：ens perfectissimum，即“最完美的存在”。这个荣耀的术语是对神的形容，他在方方面面都是完美的。思想他的能力，那是完美的能力。论到他力量与大能的施展和运行，其中没有任何瑕疵或不完美的地方。

神的知识也是如此，不仅卓绝，不仅庞大，不仅无尽，而且方方面面完美无缺。他意旨的运行是绝对完美的，不论他计划什么、做什么，都是源自于他的本性。他的行动是他属性和存在的折射，而他的本性就是绝对的完全与完美。

思想他的旨意所喜悦的，我们甚至可以更进一步，因为论到神良善可喜悦的旨意，我们是在论及一种达致完美无瑕的绝对良善。神的旨意中不缺少任何良善，他的救赎计划是完美的计划，彰显出他完美的性情。他预定我们被收纳为儿女，正是照着他完美无瑕、可喜悦的旨意。

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6节）。不妨问问你自己，你喜欢预定论吗？如果不喜欢，容我问一句：你对赞美神有何看法？你感受到神的恩典了吗？神的话不认为预定论有碍于神的伟大，而视之为神伟大的明证，因为保罗这里说，神的救赎大计和主权的预定可以“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

初信主时，我很抗拒预定论。在当时的我看来，预定论剥夺了我的尊严，也让神的品性变得捉摸不定，这样的神似乎有点不公平。最终我顺服了圣经关于预定论的教导，但这种顺服不过勉强强，而且还分阶段。我最初能接受的只是这是圣经的教导，

我个人不喜欢，但还是说：“好吧，神啊，如果你是这么讲的，那我不得不相信、传讲和教导这个教义，但我不必喜欢它呀！”

然而当我开始接受预定论是真确的，也同时开始意识到其中的甘甜可悦，看到它如何扩张了我对于恩典的理解。不是摧毁了恩典，而是放大了恩典，让我们看见神的恩典具有何等的荣耀。

神的荣耀自然值得称赞、称颂和尊崇，所有基督徒都知道我们要赞美神的荣耀，但此处特别指着祂恩典的荣耀而言。这就是我们的教会和信仰生活所需要的：明白神恩典的荣耀，免得贬低、挪用和背离，声称我们的救恩部分取决于人的善行或功德。哪怕一个传道人说救恩 99% 是神的恩典，1% 是人的努力，都是窃取了神的荣耀，而神要求得着所有的荣耀。

这恩典是祂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6 节）。你在基督里蒙悦纳，是因着恩典。此外，不仅得救的代赎是神的恩典，你相信代赎、得以进入基督的信心，也是神的恩典，正如保罗在第二章将要论及。

保罗此处一气呵成，想到神永恒的恩典，他的颂赞无法停顿。我们看到保罗此处的不可抑制，他被神的恩福牢牢抓住，这也是每个基督徒当有的状态。保罗表达了对神的感恩，为神在基督里所做的一切颂赞神。此处强调的是恩典，后面的内容也将更深更细地展开恩典的主题，让我们看到神在救赎计划中为我们成就的一切。

对于神超越的主权、永恒的计划，以及祂拣选、预定人的奥秘，我们都或多或少存在困惑和挣扎。这些概念或许相当抽象，在我们里面引发各种困顿。但要记住，不论如何讨论这些概念，都当围绕着恩典进行。如果我们认为自己蒙拣选是神预见了我们

的某种品质，那未免太自以为是。但如果新约的教导是真的，那么我们的拣选就是因着神的旨意，唯独因着他的恩典，这就让我们没有任何夸口的余地。如使徒自己所言，这样还有什么可夸的呢？都当用手捂口。如果我的救恩完全取决于神的恩典，自夸就没有任何存在的必要了。

第三章

因神丰盛的恩得救

以弗所书 1:7-12

我们借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都是照他自己所预定的美意，叫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我们也在他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叫他的荣耀，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

我们借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7节）。保罗首先提到基督里的“救赎”，在基督里蒙救赎，这是我们在保罗书信里常发现的主题。如今文化下，我们倾向于把“救赎”当作“救恩”的同义词来使用，但救赎在犹太背景下具有特定内涵。

救赎关乎一种经济贸易，其概念首先源自以色列的经济语境，关乎那些因暂时无法偿还债务而自卖为奴的人。因着这个背景，旧约有个关键意象便是“近亲买赎者”，这个人是那个不得已为

奴者的血亲，他会偿还奴隶所欠的债务，如此就赎回了被卖为奴者的自由身。

近亲买赎者最完美的体现便是基督的救赎之工，他将自己的百姓从奴役中赎回，拯救了他们。他就是我们的至高近亲买赎者，然而我们得救的赎价不是金银，而是“借这爱子的血”。

保罗在别处提到，我们不再属于自己，而是“重价买来的”（哥林多前书 6:19-20）。这笔买卖显然是基督达成的，然而救赎的核心却不只是我们的债得赦免。需要注意，道德债务和经济债务有所不同，经济债务跟金钱有关，这也是旧约近亲买赎者处理的范畴。但此处的债务是我们欠神的道德债务，我们亏欠了神的律法，新约清楚表明，我们是无力还债的欠债者，我们欠神完美的顺服。神的律法宣告了全人类的义务，当我们触犯律法，就在道德上欠着神的债。

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7节）。我们的道德债务由基督偿还，如此我们脱离了律法的咒诅，也免除了律法要求的罪之赎价。我们借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7节）。

此处保罗所用的“丰富”一词是个经济概念，但并非财富的丰盛，而是恩典的丰盛。为我们得救所付的赎价，源自于神恩典的宝藏。神对我们的慈悲不是小恩小惠，乃是极其慷慨的慈悲和恩典。恩典之丰富，正是整卷以弗所书的核心主题。

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都是照他自己所预定的（奥秘的）美意（8-9节）。保罗这里提到的丰盛恩典，其中包括恩典的外溢，甚至将外邦人囊括在内。而小亚细亚地区的基督徒群体，大部分都是外邦信徒。

一世纪的基督教会中，最大的争议之一便是外邦人在新兴基督徒群体中的地位。他们是否当被视为二等公民呢？当时的犹太圣殿是希律王建造，在耶稣的时代仍然屹立。圣殿中有外邦人院，是专门为外邦人划分的区域。外邦人也可以去圣殿，但不能进入圣所，因为他们被视为不洁净，是圣约上的外人。

到了新约教会，出现了新的圣约群体，教会不得不处理四个不同种类的群体：犹太人、撒玛利亚人、敬畏神的人，以及归信基督教的外邦人。第三类人被称为敬畏神的人，因为他们接受了犹太教的教导，也进行了礼仪上的洁净，只是没有受割礼，因此被视为二等公民。而第四类人则是纯粹意义上的外邦人。

使徒行传中记载了四次圣灵从天降临在一群人身上的事件。五旬节那一天，犹太人聚集领受了圣灵的浇灌（使徒行传 2 章）。然后，哥尼流的家中出现了第二种类型的五旬节，那里的信徒也领受了圣灵（10 章）。哥尼流被称为“敬畏神的人”，也就是第三种人。一群撒玛利亚信徒也领受了圣灵（8 章）。最后，一群外邦人在以弗所同样领受了圣灵（19 章）。彼得被差派去调查这些事件，回来汇报说，神确实将圣灵浇灌给这些人，如同圣灵降在犹太人身上。这些事件具有重大意义，标志着神如今将其其他三种人也囊括在新约群体之内。

“奥秘”一词对于保罗神学至关重要，这个词的希腊文是 *mysterion*。保罗对这个词的用法有别于我们通常意义上的神秘，例如形容未解决的谋杀案，或是某部扣人心弦的侦探小说。保罗的用法而是指，神永恒的救赎计划一度是隐藏的、模糊的，如今揭开、显明出来。

在其他保罗书信中，这种奥秘被形容为“基督在你们（外邦

人）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歌罗西书 1:27）。这个巨大的奥秘关乎神恩典之约的扩张，超越了以色列的疆界，将外邦人囊括在内。保罗被基督呼召，特别成为外邦人的使徒，如今他写信给外邦教会，自然会提到这个伟大的奥秘。

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9-10 节）。救赎是宇宙意义上的救赎，包括外邦人在内。保罗说，这一切都是在“日期满足的时候”发生的。

“日期满足”这个概念在新约同样极其重要，其希腊文是 *plērōma*，我们翻译为“充满、完全”。这个翻译不太准确。如果我拿起一个杯子放在水龙头底下接水，将杯子接满了水，我肯定会在顶部留一点空间，这样移动的时候才不会洒出来。但这个词比这个概念更超越，*plērōma* 指的是把杯子放在水龙头底下接水，让水一直流动，直到从杯子顶部溢出来。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充满、完全，充满到完全饱和的状态，饱和到溢出的状态。

神的救赎计划是在历史中成就的。世纪以来，神一直在预备这个世界迎接基督救赎之工的高峰。我们在新约得知，耶稣在日期满足的时候降生。而他的救赎之工也在神所定的日期达成，完全吻合神从永恒中制定的时间点。就在那一刻，时机成熟，到达了爆发的临界点。保罗这里也是这个意思，救赎的奥秘在日期满足的时候揭开。历史一直在孕育这一刻，如今随着基督的工作，救恩完全诞生。

我们也在他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叫他的荣耀，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11-12 节）。保罗简短地回归这封信

的主题，也就是神永恒的计划。神正是照着这个计划预订了救赎之工，如今在基督的工作中完全达成。而我们这些外邦人也被囊括在预定得救的人中，这也是神旨意的预定，以便叫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颂赞神的荣耀。如此可见，救赎的目的以及我们对神丰盛恩典的回应，应当是对神的赞美。既然我们是因神丰盛的恩典得救、罪过得以赦免，那么应当得到称赞的理当是神的荣耀，而非我们的成就。

第四章 荣耀的产业 以弗所书 1:13-23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他的荣耀得着称赞。因此，我既听见你们信从主耶稣，亲爱众圣徒，就为你们不住地感谢神，祷告的时候，常提到你们，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他。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大能大力，使他从死里复活，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远超过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连来世的也都超过了。又将万有服在他的脚下，使他为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

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他的荣耀得着称赞（13-14 节）。

保罗方才告诉我们，我们已经得救。这一段中，他讲的是救赎不仅是一个过去事件，而且具有将来的指向。如他所言，我们已经听见了真理的道，领受了一份基业，这基业是指向未来。保罗说这话并非自相矛盾。整个新约尤其是保罗书信中，我们经常能看到“拯救”一词的各种希腊语时态——过去时、现在时和将来时，通通都出现在新约中。

某种意义上，我们在世界创立以前就得救了。圣经确实论及我们在过去已经蒙拯救的得救地位，在神预备我们救恩的时候就已经得救。接着是保罗此处论及的时刻，当我们信靠基督的时候，就处于一种进行时的得救状态，我们可以说我们得救了。但神在世界创立以前就设计的救恩具有一种完全形态，这意味着我们可以也应当享受到一种持续的得救过程。

我们自相信的那一刻起就进入了恩典地位，但这只是成圣过程的起点。我们的成圣会持续一生之久，在我们进入天堂得荣耀的那一刻达到完全。我们已经得救，但得救还有未来形态，我们将要完全得救。虽然保罗论到了过去时的救赎，他同样教导一种将来时的得救，即我们救恩的完全应验。

直等到神之民被赎（14 节）。我们已经被买赎，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已经得救。但还有一种将来形态的救赎，是救赎的终极维度。这个区分很重要，因为保罗论到圣灵在救赎之工中的两种工作。

第一个是我们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13-14 节）。应许就是承诺，关乎尚未发生的事，

指向未来的某种基业。保罗这里说的印记，指的是古代世界的一个传统。君主、国王或其他官员做出承诺时，会用自己独有的印章戒指来盖印，证明所说的话是有效的。戒指印章有凸起，盖在融化的蜡上，会留下君王独有的印记。这就是所谓的皇家印记。

保罗此处的意思是，那些信靠基督的人已经被神用圣灵盖印。这是从神来的烙印，印在每个信徒的灵魂中。这个印记标志着所有权，就像牧人在牛的身上烙印，表明这是他的财产。既然基督已经买赎我们，圣灵就将这印记盖在我们里面，印证我们是神的子民。这印记不只代表着现有的所有权，不是一种暂时的所有权，而是永久性的，是一种没有办法消除的烙印。使徒保罗将这种印记跟凭据的概念结合起来，神在我们灵魂中留下圣灵的烙印，同样也是给我们圣灵作为未来基业的凭证，如此他不可能不兑现他的应许。

这让我们想起圣徒永蒙保守的议题。换句话说，一个人能否失去他的救恩呢？这段经文是圣徒永蒙保守的主要圣经依据。我们蒙保守，不是自己保守自己。当基督买赎的人信靠主基督，基督不止饶恕他们的罪，还借着圣灵住在他们里面，给了他们圣灵作为印记和凭证。神用这凭据应许信徒，他们已经经历到的救恩还会达到完全的程度，在天上完全实现。

这就应验了基督在大祭司祷告中所祈求的，交给他的人没有一个会失落。真正信靠基督的人是真正重生的人，真正由圣灵盖印，这样的人永远不可能失去救恩。我们知道显然存在虚假认信的人，只有信主的外表，后来离弃了信仰。但如约翰所言，这样的人从我们中间出去，证明他们从来都不是属我们的（约翰一书2:19）。而我们当中确实恒忍到底的人，不是因着自己的意志力，

不是基于自己的功德与能力，而是基于神保守的恩典，透过圣灵在我们里面做着保守的工作，使我们永远不至于失去在基督里为我们立定的救恩。

因此，我既听见你们信从主耶稣，亲爱众圣徒，就为你们不住地感谢神，祷告的时候，常提到你们，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他。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15-18节）。保罗此处不是说，他对以弗所信徒的信心只是耳闻。而是因为他写信的对象是自己五年前服侍过的群体，几年过去了，以弗所教会新增了很多信徒。保罗一直为这群人代祷，他听闻以弗所教会的复兴，也继续为他们的属灵健康祷告。如今保罗提醒他们，神为他们在未来预备的荣耀基业是何等稳固。就在这里，在教导当中，保罗抑制不住地发出了颂赞。

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18节）。我们方才看到圣灵是神赐给信徒的印记和凭证。论到某个事情有了凭证和保障，我们很少会使用“盼望”一词，因为这个词通常被用于我们渴望在未来得到、但不确定能不能得到的东西上。但新约中的“盼望（*elpis*）”一词不是一种一厢情愿，而是更加强烈和坚定。

此处的“盼望”，指向神对他百姓的应许和承诺。这在未来是注定发生、不可能落空的。圣经中的盼望不是指向我们一厢情愿的愿景——若是人的愿景，就不一定能成真，而是指向在未来一定会兑现的神的应许。这也是为何盼望被称作灵魂的锚，锚自然是一种稳定持久的存在。在疑惑、困顿和充满挑战的环境下，有一个锚使我们安全又稳固，这锚就是盼望。因此圣经中的盼望指的是我们信靠神对于未来的应许。

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大能大力，使他从死里复活，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远超过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连来世的也都超过了（18-21节）。我们为何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因为我们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这些属灵势力远比我们脆弱的人力要可怕。但保罗说有一种能力比这一切属灵的恶魔之力更加强大，远远胜过他们。而我们在福音恩典中得未来基业的盼望，正是扎根于这种远胜过世界、肉体和魔鬼的能力。固然有这些仇敌试图摧毁我们的救恩，我们依然稳固。

这种能力是什么呢？就是保罗一直讲述的圣灵的大能。保罗提醒受众，他们得到了圣灵的印记，也就得到了全能神的能力。这能力正是使基督从死里复活的大能，也是使基督升天坐在神右边的大能，也是使基督远超过一切今生来世执政掌权者的大能。

信徒的灵魂之锚正是这样一种能力，这能力保障了我们未来的基业。保罗没有将我们遗弃在对未来得救与否的焦虑中，而是颂赞神的权能，让我们体会到无以言表的安慰，信靠这种盼望站立得稳，这就是圣灵的大能。

又将万有服在他的脚下，使他为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22-23节）。万有都是本于基督、倚靠基督、归于基督，借着祂而造，也是为祂而造。圣灵使基督高升，如今祂是教会的元首，也是一切在祂里面之人的元首，祂也住在他们里面。这是颂赞神恩典和荣耀的前提。保罗呼召我们思想，神为了确保我们的救恩斩钉截铁，行了何等的大

事。

有一首赞美诗是用新约语言写成的：“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这话体现出的不是人的傲慢和狂妄，而是信心的表达。这信心根植于恩典之中，明白神所应许的注定不会失败。

我知道有些人虽然信靠基督，却一直饱受焦虑的袭击，担心自己未来能否得救，自己能坚持到底吗？如果盯着自己和自己的能力看，我们就会绝望，被自己的软弱打败。但若思想神的能力和应许，就不止可以为迄今为止经历的救恩喜乐，还能充满信心地盼望未来神在天上为我们预备的基业。

第五章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

以弗所书 2:1-10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以弗所书第二章的开头是保罗著作中的一段重点经文，论及我们的罪恶本性。这些话解释了人类的败坏，比其他新约经文更着重强调了我们是如何完全倚赖神的恩典和圣灵

的工作，是神使我们重获属灵的新生。因此，历史上奥古斯丁主义对抗各种半伯拉纠主义（例如阿民念主义）的论战中，这段经文扮演了关键角色。这些论战关乎人在堕落后的道德能力和道德本性，堕落的人在亚当里面沦为属灵的死人，还剩余多少道德潜能呢？

这个论战在一个问题上彻底爆发：一个尚未被圣灵重生的人，是否有能力使自己转向基督、热爱基督？传统改革宗神学坚称，堕落的人无法自救，不具有任何倾向于基督之事的能力和禀赋，也永远不会回应福音的恩召，除非圣灵首先透过重生改变他心灵的倾向。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1-2节）。这段开场白很经典，是对自然人原罪状态的经典论述。保罗如此形容一度处于属灵死亡状态的信徒，必须注意，保罗此处的用词是“死”，表明这些信徒从前的属灵状态是死人，毫无生气、充满死亡的惰性。

有时我们会听到这样的比方：堕落的人被罪的权势压制，以至于他像一个躺在病榻上的濒死之人，没有任何自救的生理力量。如果他要得医治，就不可能是靠着自己的能力，只能是由医生给他开药，让他复原。这样的人病入膏肓，甚至没有力气伸手拿药。因此护士走进他的床前，打开药瓶，把药倒到勺子里，送进濒死之人的嘴前。至此，剩下的就要靠他自己了，他必须用自己的意志和主观能动性，张嘴吃药。

这个比方经常被用来支持半伯拉纠主义的救恩观，这种观点认为，人不是足够好到能凭自己的努力进入神的国，半伯拉纠主

义者确实承认，倘若没有恩典，人就无法得救。但他们教导，神的恩典对于人的得救是必要条件，正如药物对于医治濒死之人是必要条件。然而，到了某一刻，必须出现某种病人和医生之间的协作，这样药物才能发挥功效。因此，神提供了药物，送到濒死之人的嘴边，但这个人必须配合地张嘴吃药。

至此可见半伯拉纠主义和改革宗神学的区别，改革宗的立场是，这个人不仅病得很重，而且还是个死人，连张嘴吃药的力气都不可能。药物必须由医生直接注射到他里面。

还有另一个比方：一个不会游泳的人被扔到海里，他快要淹死了，已经沉入两次，正在垂死挣扎。他的头已经沉入水面，只有手还伸在上面。此人要想得救，必须有人给他扔一个救生圈。确实有人扔了一个，救生圈就在这人旁边，贴着他的手。要想得救，此人只需要握拳抓住救生圈即可。

这又是半伯拉纠主义的路数，教导若想得救，人必须配合递给他的神的恩典。改革宗的立场则是，这个人不止溺水，而是已经沉没淹死，已经妥妥地躺在海底，是个死人了。唯一得救的机会在于神自己潜入水下，把他的尸体捞上来，再使他从死里复活。

基于这两种不同观点，让我们看看保罗怎么说：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1-2节）。保罗用死亡形容堕落之人的光景，重点是描绘人的属灵原生状态，而非生理状态。显然，我们生在这个世界上，生理上是个活人不错。我们有功能尚可的思维，有跳动的核心，还有做选择的意志力。我们有情感，也有其余部分。然而在属灵上我们是不折不扣的死人，对神的事毫无反应。

随从今世的风俗（2节）。我们向着世界的样式看齐，接受的是属世的价值观，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2节），也就

是魔鬼。重生之前，我们听从撒旦的吩咐。奥古斯丁曾说，人就像一匹马，马背上有两个骑手，要么是撒旦，要么是神。遗憾的是，对于堕落之人来说，最自然的莫过于按照这个世界的道路行进，与神的道路完全背道而驰。

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3节）。保罗描述的这种堕落光景不是罪犯或社会渣滓的专利，而是指向每一个尚未从属灵死亡状态苏醒的人，他们的行为举止、生活方式正是如此。这是圣经对于堕落的人性最严肃的定论之一。现代文化主张，虽然我们都不完美，但基本算是性本善，是普通意义上的好人。保罗则说，败坏和罪性不是人性的极端，而是人性的本质，导致我们处于属灵的死亡状态。问题不在于堕落之人没有意志，而在于他对神没有任何渴望。自然人的心灵所思想的“尽都是恶”（创世记 6:5）。这不意味着人人在堕落程度上都已经穷凶极恶，而是指罪掌控我们的自然状态，以至于我们永远不会对基督有什么积极的渴慕与寻求。

这里的“本性”并非指着人原初受造的样子，而是指堕落的人性。在人本主义的影响下，一种观念根深蒂固：人生来如一张白纸，心灵对善恶不存在固有倾向。就好像每个人都领到一份崭新的考卷，人人可以从零开始。当然了，这种解释不由得让人要问：那为何社会如此败坏？社会是人组成的，如果每个人生来如一张白纸，不存在善恶的固有倾向，那按照概率，应当有一半的人保持天真无邪状态，我们可以在社会里找到一群没有犯过罪的人。这群人可以连结起来，继续带来更多无罪之人。然而不存在这样的文明和现象，因为我们不是生而中性，而是生而堕落，生

来就是神的仇敌，敌挡神的事。这也是为什么照着我们的本性，我们是可怒之子，神的忿怒在我们身上完全公正。

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4节）。历史上，基督教神学的核心是“sola gratia”这句拉丁文，也就是“唯独恩典”。这句话成了十六世纪宗教改革的一面旗帜。如果我们将以弗所书中所有关于恩典的句子都删掉，会如何呢？保罗对以弗所人的核心教训就是恩典观，他说，“然而神”。他没有说：“然而人，透过自己的努力，走出了罪的沼泽。”他没有说：“然而人，醒悟过来，就使自己的心灵与意志转向神，信靠基督。”他而是说：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再次指向神恩典的丰盛。

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4-5节）。许多人乃至信徒都以为，从属灵的死亡到属灵的新生，人必须迈出第一步。然而保罗清楚表明，我们是透过神的能力活过来，成为属灵的活人。神的作为发生在我们的死亡状态，使我们从死里复活。我们不可能使自己从死里复活，正如坟墓里的拉撒路做不到一样。逻辑上重生先于信心，先于我们的一切行动。我们确实相信了、回应了、选择了基督，但第一步永远是圣灵改变我们的灵魂，使我们从属灵死亡的坟墓里出来，才有了后续的一切。

保罗提醒他的受众，正是这位使他们活过来的圣灵，成了他们的印记和属灵基业的凭证。也正是这同一种大能使基督从死里复活、使我们开启属灵的新生，得着属灵的生命。这段经文极其重要，告诉我们圣灵的重生工作。用通俗的话说，所谓重生指的是圣灵以他的能力使人从属灵的死亡状态活过来，进入属灵的生命。这是神圣的超自然作为，不是我们自己通过努力主动达成的。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5节）。倘若我们完全仰赖这超自然的重生力量首先活过来，那么得救除了本乎恩，还能本乎什么呢？死人无法赢得恩典作为工价，是神主动赐下的。恩典意味着“不劳而获的恩惠”。我们得救不是因为配得、挣得，我们不得救是自己挣得的工价，得救却是缘于恩典。

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6-7节）。保罗说基督“坐着”，意思是他坐在掌权的宝座上，统管万物。但保罗也强调，因着与基督联合，处于属灵新生状态的信徒，也被赋予了世界的治权。当然了，他们的治理不是本于自己，而是因着与基督同为后嗣。他们参与这种治权的一个方法便是祷告，透过代求，将世间一切关心的议题带到基督面前。但做最终决定的总是基督，不是信徒。

这般“坐在天上”仍然处于初级阶段，因为基督和他百姓的治权是永远的，会延续到永恒。神会在“后来的世代”显明基督和他百姓的产业是何等丰盛荣耀。如今在福音时代，神已经开始显明，这段时期要延续到基督的再来和新天新地的开启，到后者，神会解开更多的荣耀。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8节）。这节经文的结构存在持续的争议，问题在于，经文中“不是出于自己”的“这”是指着什么而言？救恩还是信心？保罗是说，得救是神的恩赐吗？还是说，信心是神的恩赐？

对于哪种解读更吻合原文，虽然希腊文学者们争论不休，但从神学角度看，其实也不重要。无论哪一种，我们都只能得出一个结论：信心也是神的恩赐。信心本身不是人努力的结果，不是

出于人的能力。这也是为什么每个信徒都当日日赞美神，他不仅领受了因信得着的救恩，就连信心本身也是神的恩赐。

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9节）。如果保罗的上一句话不足以彻底止息争议，那么这句限定就再清晰不过：我们得救“不是出于行为”。我很喜欢奥古斯都·托普莱狄（Augustus Toplady）的著名诗歌《万古磐石歌》，其中说：“两手空空到主前，只有紧依十字架边。”能让我们进天堂的唯一功德是耶稣基督的功德，保罗在罗马书 3:20 特别强调：“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圣经清楚表明，没有人能靠行律法称义。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10节）。我们的本性指教我们，我们的身体是神造的，人没有创造出自己来。我们是神手中的作品，但保罗此处指的不是创造，而是“再造”，即重生。他指的是堕落的人类从灵性死亡中得救，重获新生。正如我们原初是神的手造的，我们的再造也是源于神的手，是神自己的作品，而非我们。我们是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此处的“为要”很关键，我们不是“透过”行善在基督耶稣里造成，而是被耶稣基督造成以便行善。行善就是我们重生得救的目标之一，神拯救我们脱离属灵的死亡与黑暗，脱离照着今世风俗满足肉体私欲的生活方式，赐给我们新生命，这一切称义、得救的目标就是义，即公义的生活。人们经常误解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以为意思是我们只要有信心即可，无需担心行善与否。然而，如果我们称义了，真的是基督耶稣的作品，已经经过圣灵的再造，有圣灵住在我们里面，那么我们就一定会彰显出神在我们灵魂中的作为，结

出善行的果子，就是神“预备叫我们行的”。

虽然保罗清楚教导了唯独因信称义的教义，却从未留下任何反律主义异端的神学依据，后者宣称如果称义是唯独借着信心，那么我们只需相信即可，神没有要求我们行善。宗教改革还有一句名言：称义是唯独借着信心，但不是借着单独存在的信心。意思是真信心一定会以顺服的善行自证出来。

罗马天主教的称义等式是：信心加上善行等于称义。改革宗的等式则是：导向善行的真信心等于称义。也就是说，如果一个人称义了，那么虽然不是基于善行得救，但得救是为了行善。善行是信心和称义的果实，而非条件。

第六章

拆毁隔断的墙

以弗所书 2:11-22

所以你们应当记念，你们从前按肉体是外邦人，是称为没受割礼的，这名原是那些凭人手在肉身上称为受割礼之人所起的。那时，你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因他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借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因为我们两下借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

我在荷兰的教授柏寇伟曾说：“先生们，基督教神学的本质是恩典，基督教伦理的本质是感恩。”这句话一直回荡在我脑中，我总是回想起来。我们不是因着害怕犯罪的后果而追求敬虔，而是被感恩驱动。记住，耶稣说多得赦免的就多有爱。

旧约中的背教，其本质是一种遗忘。只要神的救恩在人的心中历历在目，人就会热切地敬拜和顺服。而当对神祝福的记忆消散，热心也会随之消散。记忆和感恩的驱动力呈正相关，感恩导向公义的果实。保罗提醒这些外邦归信者，他们不当将神为他们成就的事当作理所当然。

所以你们应当记念，你们从前按肉体是外邦人，是称为没受割礼的，这名原是那些凭人手在肉身上称为受割礼之人所起的。那时，你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11-12节）。这是指向旧约的割礼，即男性犹太人割除包皮。这是一种神学记号，是神圣的礼仪，是神与他百姓立约的标记。某种意义上，受割礼的人是从世界割除的，分别出来特别归于神，进入神的家。

神与亚伯拉罕立下恩约，那些在恩约之外的人被称作“未受割礼的”。还记得吗，大卫看到神的百姓悻悻面对歌利亚的嘲讽，是多么气愤（撒母耳记上 17:36）？大卫愤怒的是针对以色列军队的挑衅来自未受割礼之人，一个神的救赎恩典之外的人。

外邦信徒的标记不是割礼，而是“没受割礼”。他们一度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历史上救赎之约与他们无关，他们与基督无关，因此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

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13节）。保罗在此揭开了一个奥秘：外邦人被囊括在新约的恩约群体之内。尽管外邦人过去是局外人，如今却因基督献上了完美的祭、进入了天上的圣所，被容许乃至欢迎进入他的国。从前虽是诸约的局外人，是恩约上的陌生人，如今却不再处于劣势。

保罗此处用空间来描绘差别，过去我们是“远离神的人”，现在“得亲近了”，亲近的渠道就是基督的宝血。是基督的献祭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

罗马书中，保罗总结说，称义的结果是我们得与神相和，进到神的面前（5:1-2）。这里，他在以弗所书 2:14-18 进一步扩充，指出基督的代赎不仅使我们与神和好，也使我们彼此和好，尤其是犹太人和外邦人曾经的疏离，如今已隔阂不再。

因他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14节）。分隔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墙已经被“拆毁”，基督使他的百姓合而为一，成为他的身体，就是教会。这就是保罗欢呼的奥秘，神在基督里为犹太人和外邦人缔结了和平，使他们彼此和睦，也与神和好。

保罗此处想到的是以色列的圣殿。圣殿中的不同区域有着特定的功能，圣殿的核心是至圣所，那里有神的宝座，也是一年一度赎罪日献祭的所在。唯一被允许进入至圣所的人就是大祭司，他也不过一年进去一次，且要经过严格的洁净礼仪。至圣所外面是圣所，是祭司和利未人得进的地方。寻常信徒能进的是内院，也只能到那里为止，不能更进一步。

带着“冤仇”的“隔断的墙”，并非指着分隔圣所和至圣所

的幔子而言。基督在十字架上献祭，通往神宝座的幔子确实一分为二。但保罗此处指的是另外一处隔断，即隔断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墙，外邦人能进的只有外院，不能更进一步，因为有墙隔开外邦人和圣约百姓。

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借着自已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15 节）。这并不意味着耶稣基督废除了律法本身，他而是亲自满足了律法的一切要求，以便能代表我们与神和好。我们远离神是因为神太圣洁，掩面不看罪恶。我们触犯了神的律法，神不可能与违背律法的人相交。我们远离神，直到加略山的献祭之前，我们与神之间没有和睦。耶稣自己承担了父的忿怒，替我们赢得了神与他百姓所立之约的赏赐。到那时，神就向一切信靠基督的人提供和好之约。

耶稣被称作和平的君，并非仅仅因为他有能力使人与人和睦，通过自己爱的榜样使人和好，更重要的是因着他成就了神与人之间的和睦。他是我们的和睦，因为他用宝血献上赎罪祭，废除了阻隔在我们与神之间的隔阂。

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16 节）。我曾与一名犹太人交流，他对基督教最大的恐惧源于反犹主义。想到二战期间的犹太人大屠杀，以及教会历史上其他的暴力反犹事件，他颇有戒备。确实，基督教会的一些极端成员非但没有成为犹太人和基督徒之间的和平大使，反倒起反作用，传播的是仇恨、憎恶和迫害。

基督希望我们与神和好，也希望我们与他人和好，这两种和睦的媒介是同一个，就是灭掉冤仇的十字架。

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因

为我们两下借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17-18节)。注意，犹太人和外邦人都被允许进入神的家，如此犹太人和外邦人都能靠着圣灵，向同一位神呼叫“阿爸父”。他们都被收纳进入了神的家。

我们看到保罗说基督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成为我们外邦人以及犹太人的和睦，为二者一并做成了救赎之工。

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19节)。保罗说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显然是指着外邦人而言。如果你在基督里，你就不仅不再是旧约礼仪上的外人，而且不再是神自己眼中的外人。那种对神的陌生和疏离感，不再是你人生的写照。我们如今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

这里有个词很重要。以弗所书中，保罗特别强调教会观。圣经用许多不同的词称呼教会，例如“基督的身体”。但在这里，最关键的比喻是房屋，保罗说我们如今是神“家里的人”，我们进了神的家门，被神收养成为家人了。这又涉及另一个圣经中的教会观：神的家。但此处的重点不是家，而是房屋。

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20节)。保罗继续发展神家的比喻，我们在诗歌中唱道：“教会唯一的根基是她的救主耶稣基督。”但论到“根基”，新约的核心意象并非以基督为根基。新约确实说“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哥林多前书 3:11)，但教会的根基主要指向“使徒和先知”。旧约中，先知是神的代言人。新约中，使徒是神启示的中介，神透过使徒传递他的话语。因此，使徒和先知都是神话语的中介，换种方式来说就是，教会被建立在神话语的根基上。

如此，攻击圣经的整全性、权威性、充足性和可靠性，可不是攻击教堂的某个无关紧要的部位，也不是破坏屋顶，而是摧残教会的根基。教会若缺少使徒权威，缺少神的话语作为根基，那就是一间建在沙土上的教会，而非建在基督说要建造他的教会的磐石之上。保罗采用根基的意象，因为对于整个结构而言，最必要的稳固前提就是使徒和先知的根基。那么基督的角色是什么呢？他是“房角石”。房角石是联络的所在，是根基本身连结的地方。拿走房角石，一切都会坍塌。

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21 节）。保罗此处稍微融合了比喻，他指的是新圣殿。旧圣殿很快要过去，新圣殿即将造成，但不是人手所造的殿，而是基督自己建造的，在基督里而造，也是为他而造。他是这殿的房角石，他的教会就是这座新圣殿。

注意，保罗不是仅指着犹太人和外邦人的集合体而言，而且指向每一个信徒。他在表明，每个信徒都是圣灵居住的圣殿。保罗在别处教导，我们的身体就是圣灵的殿（哥林多后书 6:16）。正如神在旧约借圣灵临在于圣殿之中，如今他也住在我们里面。这对于犹太人和外邦人的隔阂至关重要，因为如今犹太人不能将外邦信徒视作二等公民，犹太信徒必须看他们为圣灵的殿，真正接纳、尊重他们。

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借着圣灵居住的所在（22 节）。保罗采用建筑物的比方，不是说教会由砖块水泥建成，而是以我们为建造的砖石。每个基督徒都是这座圣殿的原材料，如同每块石头都是建筑的一部分，每天都有新的石块被垒砌到基督的教会。这座新圣殿一直在建造，直到天国的圆满。基督今日仍在建

造他的教会，不是通过堆砌水泥，而是加得救的人数，这些人都
在他里面合而为一。

7 第七章 保罗的呼召 以弗所书 3:1-13

因此，我保罗为你们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稣被囚的，替你们祈祷。谅必你们曾听见神赐恩给我，将关切你们的职分托付我，用启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奥秘，正如我以前略略写过的。你们念了，就能晓得我深知基督的奥秘，这奥秘在以前的世代没有叫人知道，像如今借着圣灵启示他的圣使徒和先知一样。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借着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我作了这福音的执事，是照神的恩赐，这恩赐是照他运行的大能赐给我的。我本来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然而他还赐我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传给外邦人。又使众人都明白，这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是如何安排的，为要借着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这是照神从万世以前，在我们主基督耶稣里所定的旨意。我们因信耶稣，就在他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所以，我求你们不要因我为你们所受的患难丧胆，这原是你们的荣耀。

以弗所书第三章的大部分内容，我们在如今的讲道中可能从未听过，除非是讲整卷书的教会，无法规避诸如这一章中出现的敏感主题。第三章的中心主题是外邦人在初期教会中的重要角色，也跟神对保罗的特殊使徒呼召直接相关。我们很少听见以弗所书三章的讲道，因为二十一世纪的普世教会对于这个主题非常想当然，觉得基督教会理所应当向所有民族和群体开放。

然而，如果我们站在以弗所书原初受众的角度思想一下，就会意识到其中的戏剧性以及这章内容在他们心中激起的情感。原初的听众很可能对第三章的感受最为强烈，是整封信最激动人心的部分。他们最感兴趣的是保罗对于外邦人被接纳进基督的身体具有怎样的论述。

除了这个主题，第三章还包含一些关键信息，对于后面世代的基督徒而言具有持久的吸引力，这些信息与使徒保罗的个人性格有关。这显然是以弗所书最具个人特征的部分，既然我们认为这是一封循环书信，不是保罗写给特定信徒的，我们就得以一瞥保罗的性情以及他对自己的定位和认知，他的使命如何，他的热情何在，等等。基于这个原因，这个部分对于如今的基督徒而言仍旧意义重大。

其实，第三章具有相当有趣的个人特色，以至于有些质疑保罗是以弗所书作者的人，认为这一段是某个匿名者冒充保罗所写。他们说，这个无名氏补充了第三章，为的是说服读者这封信确实出自保罗之手。

因此，我保罗为你们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稣被囚的，替你们祈祷（1节）。注意保罗是如何形容自己的，他选择的词语有些讽刺，

称自己为“基督耶稣被囚的”。讽刺在于，保罗这封信是在罗马监狱里写成，他处于尼禄皇帝的权柄之下。但他没有称自己为“尼禄大帝的囚犯”，而是以自己为基督被囚为荣。他不认为自己是被罗马的枷锁束缚，而认为自己是被主耶稣基督囚禁。

他被耶稣囚禁是有原因的：为你们外邦人。新约非常重视使徒们被耶稣设立后所承担的使命。使徒一词的意思是“被差派者”，使徒是大使，是某个权威人物的特使，说话具有那人的权威。新约的第一个使徒是耶稣自己，他的职分是作为父所差来的受膏者。耶稣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做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着父所教训我的”（约翰福音 8:28）。耶稣设立使徒时，对他们宣告说：“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马太福音 10:40）。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耶稣对彼得说：“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马太福音 16:18）。有些人认为，这节经文意思是彼得本人是教会的根基，唯有彼得是教会建造的磐石，被赋予了天国的钥匙。但新约其余部分不是这么教导的，例如保罗此处清楚表明，他本人也是这根基的一部分，也是教会建造其上的磐石的一部分。他提醒受众，基督在大马士革路上拣选了他，设立他作为外邦人的使徒，这是一个特别的托付，是神的大恩。

谅必你们曾听见神赐恩给我，将关切你们的职分托付我（2节）。他是耶稣基督的使徒，是教会的根基之一。保罗被拣选承担神特别的恩惠，向外邦人宣讲福音。

用启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奥秘，正如我以前略略写过的。你们

念了，就能晓得我深知基督的奥秘，这奥秘在以前的世代没有叫人知道，像如今借着圣灵启示他的圣使徒和先知一样。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借着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3-6节）。新约主要的“奥秘（mystērion）”，即从前“没有叫人知道”，现今显明出来的，便是外邦人被纳入基督的教会，成为神殿的一部分。

全世界不同民族、不同国家一切认耶稣为主和救主的人，都成为基督奥秘身体也就是教会的一部分，有份于救主的基业。他们都是神的后嗣，与基督同为后嗣（罗马书 8:17）。保罗说，圣灵的启示是赐给他的圣使徒和先知。这个顺序有点奇怪，通常讲到使徒和先知，保罗用的顺序是“先知和使徒”，这个顺序下，先知指代旧约神的先知。旧约中，先知是神的代言人，神透过他们启示特殊真理。新约中与旧约先知对应的职分就是使徒。

然而，保罗此处颠倒了顺序，说的是“圣使徒和先知”，导致有些解经家认为，保罗是指着使徒随行人员中的其他人而言，这些人虽然不是使徒，却有预言的恩赐。例如使徒行传中提到的亚迦布（参 11:28; 21:10）。还有一种可能，保罗此处是重复，强调使徒也是先知。不论如何，保罗此处都用“圣”来形容使徒。

一些批判者基于这个词主张保罗不是以弗所书的作者，因为使徒保罗绝不会夸口自己是圣的。我们必须看到，保罗虽然在他的著作中一再表达自己的谦卑，但也反复强调他职分的严肃性和神圣性。尽管他不夸口个人功德与价值，但他仍旧尊自己的使徒职分为大。他明白使徒是一个特殊的职分，此处的“圣”不代表“无暇”，意思而是“分别为圣”。

我作了这福音的执事，是照神的恩赐，这恩赐是照他运行的

大能赐给我的（7节）。我们再次看到这个对比，保罗个人是谦卑的，但对于他所承担的职分是极其严肃的。保罗明白自己是仆人，且这种服侍是神的恩赐，是照着神的大能赐给他的。

我本来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然而他还赐我这恩典（8节）。此处保罗用“最小”来强调自己的卑微，读者不可能错过，他得到职分和权柄不是基于功德，而是基于神的恩赐。若是以弗所书有哪句话非常保罗，那就是这一句。别处他称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提摩太前书 1:15）。如果说保罗有什么个人特色，那就是他真挚的谦卑，他明白自己仰赖神的恩惠。但他比最小的还小，并不能消减他信息的严肃性。

叫我把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传给外邦人（8节）。在神的国里做牧者，无论何种身份，都是用瓦器装宝贝。就我们自身的义、纯洁和正直而言，无人配得这一使命，因为我们传讲的信息具有无与伦比的价值。保罗此处强调，他蒙召使众人都明白，这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是如何安排的（9节）。

为要借着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10节）。保罗说，这个奥秘向使徒揭开，是为了叫他们向其他人宣讲。即使是天使和邪灵也不知道神奥秘的旨意，因此这奥秘要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也就是天使。因此，教会会有义务将神的救恩计划清楚地向全宇宙宣告，甚至包括天使。

这是照神从万世以前，在我们主基督耶稣里所定的旨意。我们因信耶稣，就在他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所以，我求你们不要因我为你们所受的患难丧胆，这原是你们的荣耀（11-13节）。保罗安慰以弗所人，告诉他们不要为他担忧。他或许身在狱中，或许经历各样患难苦害，但他把这一切都看作

有益。他领受了尊贵的使命，要讲出神百般的智慧。保罗的意思是，这不仅是他本人的使命，也是全体教会的使命。整个教会都被托付了传扬福音的使命，应当向世界宣讲这万古以来隐藏的奥秘。

神的旨意是永恒立定的，圣父与圣子立定救赎之约，立定了选民得救的计划。随后的历史长河中，没有任何事物能动摇这救赎大计，连一丝丝的晃动都不可能。注意保罗此处用的是过去时，这计划已经实现，是完成的工作、完成的代赎。神喜悦耶稣基督甘心顺服以至于死，他的喜悦是完全的，我们无法增添也无法减少。耶稣在十字架上呼喊说“成了”（约翰福音 19:30），见证这救赎之工的达成。

只有信靠神拯救选民的至高主权，才能被勉励不可灰心，不要因保罗为福音被囚感到沮丧（13 节）。保罗提醒受信人，不要因他的苦难气馁。他就如耶稣一般，证明自己是至死忠心的。神也因保罗的忠心而喜悦，因为他彰显了基督的受难（歌罗西书 1:24）。这也是神的永恒旨意在保罗的受众眼中显明出来的一种方式（11 节）。对神计划的成就感到气馁，与放胆宣信神的主权和基督的掌权，实在是不兼容。

第八章

保罗的祷告

以弗所书 3:14-21

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从他得名。）求他按着他丰盛的荣耀，借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但愿他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

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14节）。保罗这句话如何理解，解经家意见不一。“屈膝”一词的使用，是否指向他想对神的王权表达俯伏和敬拜？又或者，这里的屈膝更多指向祷告？解经家之所以意见不一，是因犹太人当时的祷告一般是站立望天的姿势。但新旧约确实也记载了人们下跪祷告的案例。无论哪种解释，基本意思都差不多。

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从他得名（15节）。解经家对这节经文的困惑在于，英文译本通通没有翻译出希腊原文的文字游戏。此处翻译为“家（family）”的是希腊单词 *patria*，指向某个族长的所有后裔。某种意义上，整个犹太民族都可追溯到亚伯拉罕，可以称作亚伯拉罕的 *patria*。与我们的文化不同，这个词并不指向单个的家庭单元。

那么，天上地上的各家 是否指向全体神的选民，也就是普世教会？还是指向神作为全人类的创造主，某种意义上是宇宙之父？确定这里的含义确实有挑战，结合上下文，似乎更可能指向神的家，包含天上地下的所有家庭成员。

还有一个问题：保罗提到神在天上的家庭，是否指向神的天军，即在天上事奉他的天使？圣经中有时将天使称作“神的儿子”，或许这是保罗此处的意思。须要留意的是，在这封信里，保罗不断将我们的注意力从这个世界引向天上，让我们注意天空的恶魔掌权者，以及天使和升天的基督。

又或者，保罗此处提到神在天上的家庭，是向我们引入一个使徒信经中的重要教义：“我信圣徒相通。”意思是，耶稣基督的教会包含各族、各国、各时代的信徒，我们不仅与如今在世、与我们有接触的弟兄姐妹有着属灵的联合，也与全世界还活着的弟兄姐妹有着奥秘的团契——不仅包含活在这个世界的，还包括活在天上的圣徒。

听上去可能有点怪异，但让我们从这个视角思考一下。成为基督徒意味着在基督里，基督也在我里面。因此，每个基督徒都与基督有着奥秘的联合。我们死了去天堂，这联合并不会断裂，而是在死后更加紧密和完全。因此，等式非常简单：如果我如今

活着的时候信靠基督，我就与他有奥秘的联合。只要我与他联合，我就与一切与他联合的人联合。我们与一切圣徒联合，不论在世还是离世，这种联合是透过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

我们不确定保罗论到神在天上的家庭是什么意思，是指向天使还是离世的圣徒，但无论如何，保罗说，求他按着他丰盛的荣耀，借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16-17 节）。我还记得教会内有本很流行的小册子，名叫《我的心是基督的家》。在基督徒圈子里，我们经常听到这样的话：“你是否邀请基督进入你的心了？耶稣在你心里吗？”这是一个很流行的信仰观念，流传甚广，我们也喜欢使用。然而，以弗所书的这句话，是整本圣经唯一一处提到基督住在我们里面，你觉得惊讶吗？在我看，保罗论到基督在我们里面、我们在基督里面，也是这个概念。但保罗唯独在此处具体地说，基督是住在我们心里。

保罗的意思很明显，一个人成为基督徒，有了真信仰，他就与基督有了奥秘的联合，如此基督真的住在信徒里面。当我们信靠耶稣基督，他的义就归给我们，我们因此称义。那一刻，基督也借着圣灵住在我们里面。

保罗选择采用两个不同表述，首先是论及我们内在的核心，然后称之为心灵。即使这是新约唯一一处提到耶稣住在我们心里，但它并非新约唯一用心灵来等同人的内在核心的经文。

求他按着他丰盛的荣耀，借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16 节）。不论他的受众拥有何等的力量，保罗都祈求他们力上加力，以至于使他们从心底刚强起来。

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17 节）。基督不应当

位于信徒生命的边缘，而当处于核心。

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17-19 节）。这些动词形态表示过去已经发生，但仍在继续。保罗在此结合了多个比方，一个是农业比喻（根，意思是扎根），一个是建筑业（基，意思是建立、奠基）。他在祷告那些已经扎根、建基在神的爱中的圣徒，不至于软弱无能，而是有充足的能力成就大事。他祈求我们的悟性能领会一个至大的奥秘，我们明白神和基督的爱还不够，还需要更多恩典来更深领悟基督之爱的维度。

论到维度，我们一般指的是三个，但保罗给了我们四个，却没有解释为何如此说。他希望信徒能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19 节）。你希望得到神为你预备的一切，得着完全的恩典吗？如果你想要在属灵生命中达到完全，就需要被基督的爱充满，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超越人的理解。并非理性不能理解，也不是反智，而是超越头脑的层面，直达心灵深处。

我们之前注意到，保罗在这封信中流露出许多不可抑制的心情动态。他情不自禁地开始颂赞神、归荣耀给神，虽然这是保罗著作的特色，但以弗所书尤其明显。到了第三章末尾，这种爆发式的颂赞再次出现：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但愿他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20-21 节）。

注意，保罗将荣耀归给神，这位神不止满足我们的所求，保罗特别强调，他能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这是一种程度的强调，不是夸张，不是漂亮话。我们要如何表达

神无与伦比的大能呢？保罗在这段颂赞中表明，我们甚至尚未开始领悟神能为我们成就的事。

神不仅能成就得超乎我们所求，而且超乎我们的想象。这是隐晦地指向神的不可知性，即神的伟大远超过我们的想象和理解，连保罗也不得不用极致的语言来形容这种能力。他说 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这也是以弗所书不断重复的主题，神创造宇宙的能力以及他护理万物的大能，正是那居住在我们里面的大力。圣灵并非软弱的帮助者，而是有能力协助我们成就超乎想象的事。但愿他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

我们已经看到，保罗在以弗所书侧重强调神恩典的丰盛，而这封信的第二个主题可以说是保罗的教会论，即教会应当是什么样的，具有什么呼召。教会的使命是什么？是荣耀神。这是新约中我们容易快速略过的表达，我们都知道应当荣耀神。但此处我们要停留片刻，明白虽然所有的教会生活都是在荣耀神，但教会有个荣耀神的特殊方式，就是敬拜。教会敬拜的主要功能就是归荣耀、尊贵和敬畏给神。

都说保罗是个兼职神学家，作为宣教士，他的主要关注点并非教导抽象的神学，因此他的教训里总是带着深深的牧养情怀。他向受众解释神学的方式，是以他们认识自己和神的行动为目标。要想认识自己，他们需要学习自己的呼召和使命。保罗告诉他们，他们是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就立定的教会，是神的子民、神的家，耶稣基督是普世教会的元首。教会的敬拜是献上赞美为祭，是将神百姓对他的颂赞献给神，赞美神的完全。

你是否爱教会？如今的时代可能是有史以来对体制化的教会

最具敌意、忿怒、失望和幻灭的时代。人们很难不对教会持负面看法，因为教会在许多方面都令人失望。这听起来很奇怪，不是吗？既然我们本身就是教会，又怎么能说教会让我们失望呢？如果教会失败了，岂不是我们都失败了，我们有义务帮助教会成为她真正的样子？教会并非缺少达成使命的能力，因为这能力在乎圣灵的內住和权能，足以让教会成就她的使命。

第九章 教会生活 以弗所书 4:1-16

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的恩相称。凡事谦虚、温柔、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所以经上说：

“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
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

（既说升上，岂不是先降在地下吗？那降下的，就是远升诸天之上要充满万有的。）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

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

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1节）。保罗使用“劝”这个字表达一种恳请或恳求，因此下面的内容不是他的命令，虽然他有这个权柄。此处的用词类似保罗在罗马书12:1-2的口吻：“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保罗接着在罗马书十二章阐释了福音在生活中的应用，重点在于，一旦我们领会了神的恩典，那么不但要在敬拜中荣耀神，也要在实际生活中活出感恩。

以弗所书也出现了同样的转折，前三章中，保罗一直在阐释神恩典的深度和丰盛，正是这恩典使我们得救。他也教导了教会的使命，如今他恳求我们在实际生活中有所回应。他的恳求具体是什么呢？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的恩相称（1节）。某种意义上，他是在告诫基督徒：“活出你们现在真正的样子。”

有个古代故事我很喜欢，亚历山大大帝的军队征服了广袤无垠的土地，有一次，一个年轻士兵因为恐慌而从战场逃走，当了逃兵。战斗结束后，他被抓了起来，带到亚历山大大帝面前。这个年轻人的恐惧和羞耻可想而知，在亚历山大的帐篷里，亚历山大看着他说：“孩子，你叫什么名字？”士兵回答：“我叫亚历山大。”亚历山大大帝说：“孩子，既然如此，你要么改变你的行为，要么改名。”

这个故事与保罗此处的告诫异曲同工，如果我们不能在生活

里彰显基督的名，那不如改名。保罗告诉我们，应当活出与蒙召之恩相称的生活。这个指令不容易，没有人比保罗更心知肚明，我们都不配得神的呼召和恩典，正如保罗本人。神呼召的百姓并不配得这样的恩召，更不配得神用自己的名来召他们。

既然我们得到了丰盛的恩典，成为神家中的成员，如保罗所言，我们现今就当日日活出与蒙召之恩相匹配的生活。保罗呼召靠恩典得救的基督徒在生活中以敬虔和顺服活出自己的救恩，这种生活本身不是得救的功德，而是与我们的恩召相称相宜。

凡事谦虚、温柔、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2-3 节）。论到基督里相称的生活，保罗首先说要凡事谦虚、温柔。我们堕落的人性最显著的罪恶特征就是骄傲，但恩典移除了一切骄傲的理由。如果我们真的明白救恩的恩典特征，这恩召就足以让我们谦卑。除了谦卑温柔地生活，还能如何回应呢？

保罗指的并非自轻自贱的生活，而是谦卑地效法基督。基督有能力且果敢又刚强，他并不畏惧冲突和艰难，使徒保罗也是如此。然而，基督甘愿降卑，成为谦卑柔和的榜样。保罗这里主要是指着教会生活而言。

圣经别处教导，我们不当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而要看别人比自己强（腓立比书 2:3-4）。因此，教会不当沦为自高自大、争抢荣耀的舞台，因为教会是仆人组成的群体，他们受洗归入基督的死与复活，归入基督的降卑。我们应当参与基督的降卑，因此保罗告诉我们，首先要凡事谦虚、温柔。

不论是耶稣还是保罗都从不妥协真理，但他们的事奉风格都很谦卑，尤其对那些困苦卑微、心灵破碎的人，他们非常温柔。

有时候保罗似乎一点也不温柔，例如他写给加拉太人信中的语气，还有处理异端时的愤慨。耶稣也是一样，与法利赛人对质的时候，他责备起来一点也不温和。但到了那个行淫被抓的女人，被当时的文化轻贱和羞辱，耶稣就成了温柔的典范。使徒保罗也是如此，我们也当让这种谦卑温柔的灵成为基督徒群体的特征。

如果我们真的明白恩典的本质，是我们无法挣得也不配得的，那么我们在神面前的态度怎么可能不谦卑？自高自大的傲慢思想以及尖酸刻薄的态度，都是骄傲狂妄者的特征。当我们对着恩典的镜子照照自己，明白神在救恩中是何等俯就，以何等的温柔待我们，我们怎能不效法神的温柔谦卑呢？保罗后面会进一步阐释这个主题，呼召我们效法基督，正如基督效法神。我们需要牢记在教会里荣耀神是什么意思，以温柔谦卑的顺服荣耀神。

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2节）。神的百姓不但要谦卑温柔，还要忍耐。我们不当火急火燎地处理教会内的每一次冒犯和得罪，并非每个成员的每个罪都需要上升到教会惩戒的高度。一般来说，应当用爱心互相宽容，这种爱足以遮掩许多罪。在成圣阶段和信仰历程上，没有两个基督徒一模一样。

因此，教会比其他组织更当彰显出人与人之间的忍耐——彼此信任，用爱心彼此判断，不当凡事都捕风捉影地夸大，每个小的伤害都用最大的恶意揣测别人。我们蒙召忍耐，不论是侮辱、失望、过错还是伤害，我们都蒙召长时间忍耐。

耶稣一生经历了许多虐待和降卑，他如同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却不开口。想到这里，我就对自己的耐心不足感到羞愧。我们大部分人恐怕都没什么忍耐，而非恒久忍耐。保罗此处强调恒久忍耐的重要性，因为他很在意基督身体的合一与和睦。

圣经告诉我们，我们的恒久忍耐不代表从来不责备人、劝诫人。然而与之同时，被圣灵引导的人最大特征是不论断。忍耐的灵就是爱的灵：爱神，也爱人。

用和平彼此联络，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3节）。换句话说，我们如此忍耐，目的是什么呢？我被按立走上事奉岗位时，需要在按立典礼上宣誓为三件事努力：教会的和睦、合一和纯洁。这个任务很难，因为存在一种圣经称为的“属肉体的和睦”，这种和平没有意义。耶稣被称作和平的君，他将平安赐给教会，最后的告诫也关乎和平：“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约翰福音 14:27）。

耶稣是和平的君，因为他的到来使我们与神和好，也让我们彼此之间显出和睦。然而，同一位耶稣也宣告说：“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马太福音 10:34）。这就有了张力，一方面，我们要使人和睦，关注保罗如此关切的合一。他的许多书信都在处理教会内的纷争和冲突。但另一方面，保罗告诫的和睦与合一，不当以牺牲福音的纯一性为代价。保罗看到福音被攻击时，例如加拉太书中犹太教分子的搅扰，他立刻以严肃有力的话来责备。因此，和平有时，严肃有时。我们需要分辨什么是鸡毛蒜皮，什么是大是大非——这种分辨并非易事，需要极大的智慧和自律。

教义会带来分裂吗？当然会。许多教会都因教义立场不同，最终分道扬镳。教会历史就是教义的纷争史，这些纷争和冲突非常激烈，因为牵涉的教义极其重要。

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正如你们蒙召，同有一个指望。

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4-6 节）。这种合一的基础是什么？是我们在基督里的联合。只有一位圣灵，只有一位神，我们应当竭力持守基督里的和睦与合一。

然而，这种合一也包括 一主，一信，一洗。我们不能说：“我们只要合一就好了，相信什么不重要。你可以相信基督的神性，也可以否认基督的神性，但我们还是可以合一，只需和睦相处。”要是这样，就变成两种信仰了。我们必须分辨哪些对于基督信仰是核心议题，不那么核心的教义细节确实不当造成分裂，现实中大部分情况都是这种细枝末节问题。但并不是说，分裂永远不当发生。

历史上导致教会召开大公会议的议题都不是关乎细枝末节，而是关系到基督的神性、得救的原理等重大议题，足以定义基督教信仰的内核。第四世纪，亚流派异端否定基督的神性，亚历山大和亚他那修这些主教都竭力抗辩。亚流派异端愈演愈烈，以至于君士坦丁大帝不得不召开一次大公会议来解决这个问题，因为教会可能因此分裂。

问题在于，谁在分裂教会？这场争议如同所有争议一样，总是存在一个试图调和两种立场的中间派。感恩的是，教会没有走这种中间路线。相反，大会决定这个议题关乎基督教的本质。因此，尽管争议可能造成分裂，大会还是决定以忍耐、包容和爱心仔细处理，盼望教会的和睦与合一仍然得以维系。

既然教义会带来分裂，那我们不如规避所有教义——这种想法很幼稚。耶稣是不会如此妥协真理的。耶利米是耶路撒冷有史以来最具冲突性的先知，他与一切假先知有别，因为神吩咐他讲

出真理。他讲的不是细枝末节，而是关乎以色列的敬虔本质。他的敌人将他囚禁起来，指控他危害以色列的和平。

另一方面，我们确实可能存在好辩的倾向，迫不及待要就每个教义细节展开辩论。这时若有人说：“你在分裂教会。”我们可能回答：“我是在捍卫真理。”实际上，我们是借为神的真理大发热心的表象，捍卫自己吹毛求疵的心态。二者皆有可能，因此圣经给我们的不是简单的任务，需要极大的智慧与成熟去分辨时机，什么时候应当忍耐，什么时候当说：“够了，这一点我们不能妥协。”

保罗在这段强调的是，我们应当随时警醒，维系教会的和睦与合一，不要让教会因着琐碎的细节分裂。遗憾的是，大部分教会分裂都是因着这种细节上的吹毛求疵，而非生死攸关的教义。例如，教会地下室的墙刷什么颜色，主日的座椅要不要加软垫。我们往往陷入鸡毛蒜皮的争论，作为基督的身体，为琐事闹僵可谓丢脸。

第7节中，保罗的话锋从合一性转向多样性。新约教会的一个优点是共同体特征，虽然是共同体，却不需要如出一辙，人人都一模一样，言语行为毫无特色。基督的身体而是合一与多样的美妙结合，从这个意义上看，她可谓是宇宙的缩影。

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所以经上说：“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7-8节）。这段话有点奇怪和不好理解，第一句不难，保罗的意思是我们被收纳进入神的家，得到的恩典不只是圣灵内住在每个基督徒里面，还包括圣灵的恩赐。每个基督徒都在某种意义上有份于神的恩赐，圣灵使神的百姓有能力完成特定的任务，不是纯粹靠

他们自己的才能和倾向，而是靠他分配的恩赐，让各人都有能力事奉。

这段话的难点在于第 8 节中保罗对旧约的引用，这句话出自诗篇 68 篇，一首弥赛亚诗篇，属于一组“登基诗篇”的组诗，皆是赞美神的完全。诗篇 68 赞美神从旷野的西奈山行进到耶路撒冷的锡安山，在那里登上他的宝座。保罗将这首诗视为耶稣得胜升天的预言，他会在接下来的几节经文里阐释基督升天的重要性。

传统的教会历和教会信条，区分了基督的复活、升天和五旬节。然而，这些区分中，我们需要谨慎，不当将基督的生命与工作割裂而论。论到基督工作的重大方面，我们尤其想到他在十字架上的代赎，因为那是我们救恩的前提。然而，十字架并非基督工作的结束。受难日后还有复活，我们敬拜的不是死了的救主，而是一位复活的救主。复活跟受难有别，是不同的事件，虽然关联紧密。

然而除了复活，还有基督的升天。耶稣基督的升天是新教历史上最被忽视的概念之一。耶稣升到天上，作为万王之王登上宝座，在那里永远做我们的大祭司。升天是新约至关重要的高峰时刻，证明了复活的重要性，也是基督升高的彰显，因此教会理解升天非常关键。耶稣不只是复活的主，还是升天的主。但此处我要强调的是救赎历史上的下一个关键，也就是五旬节。

五旬节和升天是两个不同事件，但不能分开。在一种真实的意义上，五旬节只能等复活的基督升到天上之后才会发生，到那时，他会得着分配各样恩赐的权柄。五旬节基督向他的教会倾倒圣灵，这是在他升到神的右边之后。诗篇 68 得以应验，如我们

所见：“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

这首诗篇的一些意象借用自古代战争。古代军队从战场凯旋，会带来敌军的战利品，包括战俘，随后成为战胜方的奴隶。凯旋的军队会举行盛大的游行，如同巴黎的凯旋门或罗马的提图斯凯旋门所纪念的。凯旋门跟罗马军队凯旋有关，进入城市之前，军队会吹响号角，提醒罗马市民到城外一英里处迎接凯旋的将士。军队与民众一起穿过凯旋门，因为军队是代表民众打了胜仗，这是属于所有人的胜利。

新约圣经中，基督升天不仅是作为我们的君王掌权，还是作为我们的大祭司进入至圣所，此外，他也征服了世界的仇敌，夺回了被世界奴役的神的子民。他胜过了撒旦，征服了天空属灵的执政者。基督从地上升到天上，是作为凯旋的英雄回归，带着过去被俘虏的子民。这就是此处的意象，代表着耶稣胜过黑暗权势的得胜。

如同得胜的军队会向民众分发一些战利品，因为他们是代表民众取得了胜利，耶稣也分发神的恩赐。带着这幅画面，保罗要讲的是随着基督的得胜和登基，基督的教会也得着战利品。

既说升上，岂不是先降在地下吗？（9节）。耶稣曾说：“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约翰福音 3:13）。暂停片刻思想一下基督升天的意义，我们会意识到，基督的升天表明一个前提：基督的降下。神并非俯瞰这个世界的时候，在拿撒勒发现了一个名叫耶稣的义人，为了嘉奖他，把他抬升到天上神的右边，赐给他这个座位。

基督的升天是回到他本来的地方，他是从天而降、来到地球的人子，是道成肉身的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格，自永恒中就与父

同在，如今为了我们的救恩降世为人。道成肉身就是降下，当基督完成肉身中的工作后，就升高回到父那里，回到荣耀当中，就是他在创世以前与父共享的荣耀。升天的基督在经历了最深的降卑之后，从地上回归荣耀的天上。

多年前，我在费城天普大学康威尔神学院工作。晚上，有位退休老先生会来帮忙处理神学院的账目。每周我会看见他一次，因为我有一门晚上的课程。在一个尤其寒冷的雪夜，我跟他同时离开大楼，边走边聊的时候，我问他叫什么，他回答说：“我叫亨利·巴拉克劳。”

我顿住了，说：“是我想的那样吗？”他笑着回答：“你是想问，我是不是那个赞美诗作者？”我说：“是的，先生。”他说：“没错，是我。”他最著名的诗歌是《象牙宫》（Ivory Palaces），问起这首诗歌的创作由来，他解释说，他曾在费城的一间教会参加四旬期礼拜，那里的牧师讲了基督的降世，离开荣耀华美的天上，进入这个世界。巴拉克劳因那场讲道深受触动，回家提笔写下这段歌词：“从象牙宫进入灾难世，唯有永恒大爱驱使我救主降世。”自那以后，每当听见这首歌，我都会想起巴拉克劳，因为他生动写出了基督降世的谦卑。

那降下的，就是远升诸天之上要充满万有的。（10节）。使徒此处教导的原则是，基督的升天和五旬节事件，应验了旧约的一个应许。旧约中，只有特定一些人才能得到圣灵的恩赐，从事特定的事奉。圣灵会降在先知、祭司或君王身上，恩膏他们。这也是为什么大卫犯了罪会祷告说：“不要丢弃我，使我离开你的面；不要从我收回你的圣灵”（诗篇 51:11）。他是在祈求神不要让他沦为又一个扫罗，因褻渎了圣灵的恩赐而被收回圣灵。

民数记十一章中，摩西因独自承担所有工作，受到了岳父的责备。叶忒罗告诉摩西，他这么做不好。神透过叶忒罗让摩西去挑选七十个敬虔有能的人担任领袖。神对摩西说：“我要在那里降临与你说话，也要把降于你身上的灵分赐他们，他们就和你同当这管百姓的重任，免得你独自担当”（民数记 11:17）。在这个事件里，神的恩赐得以扩张，超过了旧约中保摩西，临到了七十个长老。这时，约书亚有了怨言，摩西回应说：“你为我的缘故嫉妒人吗？惟愿耶和华的百姓都受感说话，愿耶和華把他的灵降在他们身上！”（29 节）。后来，先知约珥预言说，末后神正要做这事：“以后，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约珥书 2:28）。五旬节事件被使徒们证明正是这赐下圣灵的荣耀预言的应验（使徒行传 2:16-21）。

保罗教导了一个观念，新约中并非极个别人领受圣灵的恩赐去事奉，而是每个信徒都有份于圣灵不同程度的能力，以便服侍基督的教会。

耶稣对门徒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时，你们还要见我”（约翰福音 16:16）。门徒立刻如坠冰窟，人心惶惶。新约记载，耶稣升天以后，门徒们站在橄榄山上，还在眺望耶稣升天的荣耀云彩。这时天使对他们说：“加利利人哪，你们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使徒行传 1:11）。

圣经告诉我们，耶稣升天后，门徒欢欢喜喜回到耶路撒冷（路加福音 24:51-53）。我们不妨分析一下这种情绪转变。他们最初听到耶稣要离开，感到痛苦也是理所当然。然而耶稣真的离开后，他们却成了欢欢喜喜的。不是因为他们很高兴耶稣走了，他

们一定会想念主的陪伴和临在。这种情绪转变，是因他们逐渐理解了耶稣离开的原因以及耶稣将要做的事。他会升到天上去充满万有，而他所在的位置，对门徒而言比留在地上更有益处。我们作为神的百姓，也需要明白这个道理。

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11节）。注意，基督赐给教会诸般不同的恩赐，这里并非保罗在其他地方列出的恩赐清单。既然存在不同的恩赐清单，我们就看到这些清单只是举例一些侧重，并非详尽。可能还有其他恩赐这里没有提及，保罗此处提到的都是教会里的不同岗位和职分，例如传道、教导、说预言以及作使徒。

“使徒”是那些被基督拣选成为教会基石的人。因此，最初的使徒群体离世后，这个职分也不复存在。“先知”与使徒关联密切，他们协助写下了新约圣经。既然圣经已经成书，先知也不复存在。“传福音的”是那些协助使徒传道的人，同样不复存在。这个词也可以用来形容建立新教会的植堂者。第四种领袖包括“牧师和教师”，这两个词是连在一起的。

读哥林多前书时，我们看到连奉献和治理也是圣灵的恩赐。保罗在其他地方说，之所以存在多样的恩赐，是因为基督的身体由多种多样的人组成。虽然我们各有不同，却都在基督里合而为一。教会有不同任务要承担，有不同使命要达成，自然需要不同种类的恩赐。我们不认为治理、管理是特别属灵的行为，但教会要想有效地运行事工，必须有可靠的管理。教会被称为身体，身体是一种鲜活的生命体。倘若生命体紊乱无序，生命就受到威胁。

我们在旧约看到，神费了很大功夫将他的百姓组建成一个国家，让他们作为一个有机体去履行使命。这自然需要一定的治理

工作。有些人擅长治理，有些人则不然。恩赐中颇有争议的一个是传福音，基督徒圈子里经常能听见这样的话，每个基督徒都被呼召去传福音。我不这么认为，我认为每个基督徒都蒙召协助福音事工的达成，都要预备好为自己的信仰作见证。但这跟执行特定的传福音使命是不同的，神确实恩膏了特定一些人专门作为传福音者去做这项工作。

保罗的意思是，我们不当轻视自己不具备的恩赐，抬升自己具备的恩赐。我们倾向于认为，教会生活中最关键的就是我们自己的恩赐，如果他人不具备我们的恩赐，就是基督徒里面的二等公民。我们需要所有的职分和恩赐，需要神赐给教会的全备恩赐。我们不当看自己比别人高一等。

至少在初期教会存在特定的一种高低次序，跟使徒职分有关。使徒确实具有更高的权威，高于教师和治理者。但保罗这里强调的是，基督赐给教会不同的恩赐，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12节）。牧师可能有牧养恩赐，但不是为了让他单独事奉。如马丁路德所言，信徒皆祭司。意思不是教会里面神职人员跟平信徒没有区别，而是整个教会都蒙召参与基督的事奉。某种意义上每个信徒都是祭司，都是传道人，都有从神来的恩赐。

不仅我们得到了恩赐，而且教会之所以有这些职分，为的是装备更多人从事圣工。我们经常以为，我们只需要聘请一个牧师，让牧师来做工即可。牧师的主要任务是装备每一个教会成员去做工，如果牧师把工作全做了，反倒有违他的职责。教会的任务是让全体教会参与基督呼召我们的不同事奉，我们都需要被装备。打个比方，这就像士兵参军时的新兵训练营，他们会得到装备训练，以便投入战斗、发挥作用。军队并不直接征召人去上战场，

上战场之前，士兵一定会受到训练。教会也当如此。

建立基督的身体（12 节）。这些恩赐不仅仅是为了服侍世界，也是为了建造教会本身。不用这些恩赐、不装备信徒的教会，只是一个不完全的半结构。我们应当被建造成这座建筑的完整形态。

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13 节）。虽然合一作为目标是无法打破的，因为它是神设立的，但它作为一个实践经常被人打破。在基督里成熟，关键就在于目标和实践的统一。讽刺而遗憾的是，在真道上同归于一，以及认识神的儿子，正是合一屡被打破的原因。保罗此处讲的是教义，只有一个真正的福音，所有信徒都当坚守。然而教会往往有着分裂、狂妄、反智、纷争、摇摆、幼稚的臭名，这是一个悲伤的光景。神行了如此大事，也有能力成就更多，也给了我们跟从基督的呼召，教会却如此贫穷，实在令人扼腕。

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14 节）。这节经文提供了神赐给教会各样恩赐的负面原因：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保罗用这种方式温柔和善地对以弗所人说：“长大吧！”我们得到这些恩赐，为的是彼此建立，以便不再作基督里的婴孩。这种建立可不是育婴室，我们应当用这些恩赐和职分好好造就彼此，让我们都不再作小孩子。什么样的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

有个现象让我惊奇，漫长的教会历史中，教会不得不面对的各种巨大异端，当其风气在每一代重新刮起，每一代教会都不得不重新应对。它们都不是崭新的异端，而且飘来飘去、无处不在，

就像一艘偏航的船。船舵已坏，船员不知道船要驶向何处，实际上不过原处打转。随从异端的人不稳固，因为不成熟，对神的事缺乏成熟的领悟。圣灵的恩赐赐给教会，以便能避免这种灾难，让我们长成成熟的基督徒。这就需要对教义有成熟的理解，对真理有成熟的把握。然后我们才不至于被异教之风摇动，随从各样的异端。

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15 节）。基督徒的任务是成为真理的百姓。他们蒙召查考真理、理解真理、传播真理。但这不只是一种抽象的理论学习，而要用爱心持守宝贵的真道。有一点很重要，当我们规劝和对质犯罪的弟兄姐妹，必须用极大的怜悯、温柔和爱心去说实话。

在基督里长大，不再作小孩子，而是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这是目标。如果教会不传福音，教会就是婴孩教会。所有教会成员都当促进基督事奉的圆满，促进每个信徒的长大成人。

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16 节）。保罗经常采用身体的比喻。人体中各个部位的贡献在于辅助其他肢体，百体和谐共处。每个器官和部位都很重要，对于促进整体的健康和功能都是不可或缺的。因此，每个基督身体里的基督徒都领受了圣灵的恩赐，被圣灵呼召参与基督的事奉。每个基督徒都有独特而重要的任务要执行，没有人无关紧要，没有人微不足道。基督的身体里没有废物，因为基督自己作为身体的元首，已经确保我们都能联络合式，紧密联合嵌入身体的合一。

10

第十章

圣灵中的生活

以弗所书 4:17-32

所以我说，且在主里确实地说，你们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你们学了基督，却不是这样。如果你们听过他的道，领了他的教，学了他的真理，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所以你们要弃绝谎言，各人与邻舍说实话，因为我们是互相为肢体。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他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

这段经文中，保罗从合一神学和基督奥秘身体的多样性，转而论述他期待教会和圣徒活出的生活方式、言行举止。保罗经常是这个风格，从沉重的教义教导，有时突然跳转到生活实践、伦理运用上面，也就是前面真理的行为应用。

所以我说，且在主里确实地说，你们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17-18节）。保罗区分了圣灵的果子和肉体的果子，告诉我们他不希望看到的行为。他前面说，我们应当过一个与蒙召的恩相称的生活。如今他再次用负面的论述来阐释。信徒是有圣灵内住的人，应当恒久忍耐，好好运用自己的恩赐。他们不当照着世界的风俗行事为人，也就是效法外邦人或异教徒。

注意，保罗形容不敬虔的举止时，非常强调思维、思考的重要性，跟行为可谓并列。他说，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圣经一再强调：“他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箴言 23:7）。如果我们的意念是虚妄的，如果我们的思想中缺乏对神的默想，如果我们的观念不是按照神的真理塑造，那么虚妄就会彰显在我们的生活中。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保罗采用了强烈而意味深长的语言来警告我们，不要效法外邦人的道路。

保罗在别处曾说：“我们不愿意弟兄们不知道”（帖撒罗尼迦前书 4:13）；以及：“弟兄们，在心志上不要作小孩子；然而，在恶事上要作婴孩，在心志上总要作大人”（哥林多前书 14:20）。论到殷勤查考神的真理，我们这一代可谓不负责任。我们要的是一种没有神学也没有教义的孩童般的幼稚信仰——只需要耶稣即可。这种观念奉行的是瞎眼、昏暗、无知，跟我们蒙

召远离的事倒是一致。作为基督徒，我们蒙召殷勤查考神的话语和真理。

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19节）。不信的人心灵刚硬，也贪婪地沉溺于放荡的生活方式，充满肉体的享乐，满足感官的欲望。这是因为对神的事无知，对我们来说是一种危害。如果我们忽视神赐下的恩典，不殷勤追求事奉，就会沦落到这类危险中。因此我们当警醒，不要瞎眼地活出一颗虚妄的心。让我们以基督的心为心，那就是我们的呼召和使命。

我们蒙召要查考圣经，而不只是单纯的阅读。每日读经是一种极佳的灵修实践，但单纯读经，不等于殷勤追求理解经文的意思，或是殷勤顺服神的话。我们应当查考自己所读的，也要委身于自己所查考的，实际活出来才是好的。

你们学了基督，却不是这样（20节）。对于那些追求照着基督教伦理生活的人而言，最沮丧的莫过于身处一个价值观与圣经完全相悖的社会。我们容易受到“大家都这么干”思维的影响，因此很想要从周围习得我们的常识和行为标准。

如果社会说女人按需堕胎是合法的，那么有些基督徒真的会照做，而忘了终极意义上，大家都这么做并不重要，法律说它合法也不重要。我们不需要照着社会的指南和标准生活，我们应当按照基督的诫命行事为人。

如果你们听过他的道，领了他的教，学了他的真理，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21-24节）。作为基督徒，道德上我们常常深陷两难，就是圣经中“旧人”和“新人”的交战。

一旦人因着圣灵的介入重生，他的心就开始跳动属灵的心跳。此时，他的旧人和新人出现了本质的割裂。然而，这不是彻底的割裂，旧人和新人之间还有关联。旧人遭受致命一击，死局已经注定，但还没死透。作为基督徒，我们应当治死肉体，治死我们的罪性。也当殷勤用神所设立的各种蒙恩之道喂养新人的需求，与之同时拒绝旧人的欲求，以便饿死他。当我们有了属灵的争战苦苦挣扎时，圣灵内住的大能会从里面协助这个更新的过程。

所以你们要弃绝谎言，各人与邻舍说实话，因为我们是互相为肢体(25节)。这是效法神的首要标记。神是真理的作者和泉源，圣经向我们展现了神的性情与人性是何等有别。圣经说，人都是说谎的(诗篇 116:11)。撒旦被称作谎言之父(约翰福音 8:44)，照着本性，我们都是撒旦的儿女，喜欢歪曲真理。如果我们是新造的人，被圣灵的大能覆庇，那么第一件事就是弃绝谎言。如果我们效法神，在爱心中行事，就不愿意歪曲真理，使自己陷入虚谎和欺诈。

明白真理对于新生命的绝对重要性，这一点至关重要。是真理改变我们的行为，对神真理清晰的认知，改变了我们的生活。保罗说，如果你是属真理的，如果你学了真理，如果你看见真理的神圣，那么就说实话、说真话。我们不是蒙召做骗子，神是真理的神，他的百姓也蒙召持守真理的高标准。

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26节)。这节以及接下来的经文，给了我们一系列的格言短句，用简短严肃的命令论及某个行为。保罗没有给出详尽的行为守则，不是针对每个伦理问题的详解。论到生气，保罗没有说：“万不可生气。”他而是说，不要在怒中犯罪。怒气本身不见得是邪恶的，神自己有时就

会表达愤怒。基督的一生中也有过公义的愤怒，同样表达出来。

只是，怒气很容易成为犯罪的机会，但使徒警告我们，生气的时候要谨慎处理：不可含怒到日落。保罗用这个形像的图景表达了生气的范畴，不要让怒气不断发酵，让灵魂被怒气吞噬，以至于永远无法平息。怒气可能滋生苦毒、怨恨和敌对，从而滋生出更多罪恶。

怒气还有一个维度，即对于我们人际关系的影响。具体说来，怒气显明的时候，不论是我们还是他人发怒，都需要察验怒气背后的源头。基本上，怒气的源头都是某种痛苦。当我们面对充满怒火、愤愤不平、苦毒怨恨的人，需要问一个简单却关键的问题（是真诚发问，不是指控）：你为何生气？

有许多导致人生气的事，例如身体的病痛。如果有人突然扇了你一巴掌，你大概率会很生气，因为打得很痛，生气是自然反应。

然而，还有些疼痛也让我们生气，最常见的一个生气原因是沮丧或失望。想一想沮丧跟失望是何等密切，如果我期待某事发生，却没有发生，这让我沮丧、痛苦，结果就是我可能会生气。

不同类型的怒气需要区分开来，包括所谓的迁怒。你有没有听过这样的话：“你这是在拿我出气？”我们确实会将自己的沮丧和失望情绪，发泄在原本无辜的人身上。

还有一种愤怒，我称之为“处境式愤怒”，虽然跟迁怒有点相像，但有其独特性。这种怒火出现在无人能掌控的沮丧处境中，例如你提前几周就计划好了去露营，买齐了各种用品，甚至去公园租了一个营地。然而，带着孩子出发了，抵达时却天降大雨。一切计划都泡汤了，且局面超出人力控制。但你沮丧失望的时候也会觉得受伤，这可能导向将怒火发泄在周围人身上。

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28 节）。神的国里容不下小偷，十诫之一是保护私有财产：“不可偷盗”（出埃及记 20:15）。偷窃是故意侵占他人财产，据为己有。

神憎恶偷窃。有意思的是，十诫里有两条都是关乎私有财产：“不可偷盗”，和“不可贪恋”（出埃及记 20:15、17）。神说不仅偷窃不对，就连错误的贪念都不对，如果不属于你的别人的东西，你心里却渴望它，这也是罪。

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28 节）。圣经不仅严厉捍卫生命的神圣性，也强调劳动的神圣性。我们不能通过偷窃满足自己在世的需求，神而是要求我们为自己的所得劳力。我们不当去邻居家顺手牵羊，而当投身于敬虔的劳动与活动，这样就能达成自己的生产力满足所需，而不是从别人窃取。

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他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29-30 节）。圣经经常论到我们的舌头给别人造成多大的危害和痛苦。诚然，圣灵也会因我们的恶言担忧。圣灵的工作是使我们成圣，当我们偷窃、咒诅和怨恨，就不止是敌挡圣灵，还是叫他担忧。

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31-32 节）。保罗总结得救之人的心态，一再采用“恩慈”这个词。圣灵的果实是温柔的心，而非敌挡、苦毒、恼恨和恶毒。这样的人倾向于饶恕他人，而非怀恨。如果我们在基督里，这就是我们应当彰显出的生活方式。

明白这一点很重要，因为保罗推崇的基督徒生活首要美德，即便在基督徒中间，也基本从未被当作至高的义。我们喜欢抬升能力超过品格，抬高生产力超过恩慈。我们倾向于轻视圣经教导，或许是因为圣经标准很难持守。当我们检验新生命当有的果实，会感到恐惧，因为不太像我们本人。我们并不总是像新约要求的那般恩慈、忍耐、和善和殷勤。

主祷文中最吓人的一句话就是“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马太福音 6:12）。在饶恕他人方面，我们比神饶恕我们要吝啬得多。如果神也像我们的饶恕风格，我们就完了。作为基督徒，我们是蒙饶恕的人，因此蒙召成为饶恕人的人。耶稣在他的教训和言行中，清楚表明了对犯错者的仁慈与怜悯。不乐意饶恕的心在神的国里没有立足之地，甚至可能标志着一个人还没有在生命中真实经历到神的饶恕。

11

十一章 光明之子 以弗所书 5:1-20

所以你们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

至于淫乱并一切污秽，或是贪婪，在你们中间连提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淫词、妄语和戏笑的话都不相宜，总要说感谢的话。因为你们确实地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有贪心的，就与拜偶像的一样。不要被人虚浮的话欺哄，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所以你们不要与他们同伙。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那暗昧无益的事，不要与人同行，倒要责备行这事的人。因为他们暗中所行的，就是提起来也是可耻的。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所以主说：“你这睡着的人当醒过来，从死里复活，基督就要光照你了。”

你们要谨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当像智慧人。要爱惜

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当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

所以你们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1节）。

这是重申我们作为有神形像的造物原初的使命。作为神的形像，人类被赋予了彰显神性情的使命，好像一面镜子。然而，我们的本性随着堕落而败坏，都从始祖继承了原罪，严重玷污了神的形像，以至于不再彰显神的圣洁。神将以色列分别出来成为一个民族，对他们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利未记 11:45）。如今，神以恩典救赎我们，赐我们圣灵，我们基督徒蒙召“效法神”。

有趣的是，保罗把效法、模仿的行为，跟我们是神“蒙慈爱的儿女”结合起来。记住，保罗前面详细阐述了基督徒被收养进神的家，有荣耀的基业。作为神的儿女，我们应当彰显出天父的性情。

也要凭爱心行事，正如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2节）。托马斯·坎皮斯（Thomas à Kempis）在其经典灵修著作《效法基督》（The Imitation of Christ）中写道，正如基督是神位格的像，在他的人性中完美映射出神的义，我们也当如此效法基督。这种效法的重点在于，要像神亲爱的儿女一般行事为人，在爱心中行走。

保罗解释了我们当如何效法神，效法的方法是模仿基督在地上的榜样。耶稣的爱是舍己的爱，他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

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成全了旧约的献祭礼仪。在这个地球上，神能闻到的最馨香的香气就是基督在十字架上献上的完美的祭。正如基督效法父，我们也蒙召效法基督。当我们活出爱的生活，就是在效法基督了。

20 世纪 60 年代，美国掀起了一场道德革命。对教会来说，这场革命的核心是约瑟夫·弗莱彻（Joseph Fletcher）所著的《处境伦理学》（Situation Ethics）一书。书中要点是，归根到底世上只有一条准则，就是爱的准则。基督徒应当让自己的一切行为和决定都围绕着爱，即在每个特定处境下最有爱心的做法。

当然了，某种意义上这话没错，我们应当在每个处境下都有爱心。然而，弗莱彻想把神的诫命缩减成一条，而且理论上假设了存在符合爱、不符合圣经的处境，要求人做出“有爱心”却被圣经禁止的事。在当时，这节经文很关键，因为这里出现了使徒要求的“凭爱心行事”。

但保罗并没有要求我们在每个处境下都凭爱心行事，却没有告诉我们爱心究竟要求我们做什么。他而是详尽列出了凭爱心行事的内涵，接下来的第五章详细描述了什么叫效法神、凭爱心行事。因此，基督徒生活具体应该是什么样的，我们有了切实的图景。

至于淫乱并一切污秽，或是贪婪，在你们中间连提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3 节）。这句话语气强烈，保罗没有说：“我希望我们中间不要有太多这种行为。”而是说一点都不能有，连“提都不可”。此处他将肉体的行为和圣灵的行为对立开来。

在此，我们看到保罗对于凭爱心行事的定义，跟现代文化的定义完全不同。在保罗看来，再没有比参与神禁止的淫行更不吻合爱心的生活。这段话的重点是，我们是神的儿女，应当效法神，

那么必须努力遵循神的律法。这不是出于恐惧或刻板的奴性，而是出自真诚爱父的心。

淫词、妄语和戏笑的话都不相宜，总要感谢的话（4节）。言语很重要，耶稣说，不是入口的污秽人，而是出口的污秽人（马太福音 15:11）。圣经多处提醒我们要谨守口舌，雅各也花了整整一章论述这个主题。

保罗提到了一种错误的语言，不是单纯的开玩笑，而是戏笑的话，也就是污秽、粗鲁的语言，这跟基督徒生活不相称。我们的言语应当跟我们与神的关系相宜，我们的口舌应当成为感恩的容器。

因为你们确实地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有贪心的，就与拜偶像的一样（5节）。如果保罗的意思是，一切贪心、不洁的人都无份于神的国，那么神的国里恐怕人迹寥寥。保罗真正的意思是，如果这些罪是某人生活方式的最大特征，那么此人一定见不了神的国。如果这人过着这种生活却不知悔改，那就意味着他还没有重生。

不要被人虚浮的话欺哄，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6节）。这节经文表明，有可能人以为自己已经安全进入了神的国，因为被虚假的承诺和谄媚的口舌蛊惑，误以为自己很安全。但这节经文禁止一切反律主义的谄媚话，即不存在永远约束我们的律法。当今的福音派教会存在一种有害教导，一个人要想得救，只需接受耶稣为救主，而不必接受他为生命的主。这种救主和生命的主两分的教导，是一种赤裸裸的反律主义。

我们重生的那一刻，圣灵临到我们心中，驱使我们有了顺服的心志。如今的我们热爱神的律法，不是因为我们靠律法得救，

而是因为律法彰显了我们所爱的父喜悦什么。我们接受耶稣为救主的那一刻，也俯伏认他为生命的主，透过遵守他的命令努力活出对他的爱。

因此如果有人对你说，作为基督徒你不需要遵守神的诫命或律法，那么你可以确定这人在说虚妄话，可能让你上当受骗。保罗警告我们，不要跌入这种陷阱。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到了末日，有很多人对他：“‘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马太福音 7:22-23）。

所以你们不要与他们同伙（7 节）。我认为，这话的意思是：“不要参与任何形态的反律主义。”

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8-10 节）。作为光明的子女，当以良善、公义和诚实为特征和果实。如果你想知道什么是光明之子，那就要学习何为讨神喜悦之事。要想更准确、更快速地了解神所喜悦的事，没有比研究神的律法更好的方法了。律法向我们揭示了神喜悦什么、憎恶什么。

那暗昧无益的事，不要与人同行，倒要责备行这事的人。因为他们暗中所行的，就是提起来也是可耻的。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所以主说：“你这睡着的人当醒过来，从死里复活，基督就要光照你了”（11-14 节）。作为光明的儿女，我们有份于属灵的复活。因此，我们不能活得像黑暗中的男女一样，做那些我们没脸在公众面前做的事。相反，

我们要活出耶稣的教训：“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 5:16）。

你们要谨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当像智慧人（15 节）。什么叫谨慎行事？意思是注意你走的方向，你在走向何处？注意你身处的位置，不要按照保罗在第二章形容的世界的方式行事为人。基督徒应当谨慎行事，仔细留意我们的脚步，不要按照暗昧的活法去生活，而要照着我们从基督和福音领受的真光行事为人。

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16 节）。这与耶稣自己的教训主题一致，尤其是登山宝训。基督徒蒙召带着属灵的危机感生活，邪恶贯穿着周遭的文化，一直向我们虎视眈眈。因此，只要神的国仍然与黑暗势力相对立，就可以说“现今的世代邪恶”。登山宝训的一个侧重点是，仆人蒙召结出公义的果实，体现出天国的事奉。我们蒙召成为结果子的基督徒，要果子就必须谨慎自己如何使用时间。爱惜光阴意味着智慧使用时间，以便我们所做的事有益处、有帮助，而非充满摧毁性和浪费。

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17-18 节）。醉酒是吞噬生命，让我们失去意识、清晰的头脑和行动能力。醉酒是愚昧的体现，因为我们会丧失对自己思想和行为的控制力，变得放荡。

这里不仅禁止醉酒，而且如一些解经家所言，同时禁止异教世界中往往与醉酒相关的宗教行为。偶像崇拜经常如此，例如狄俄尼索斯或巴克斯崇拜，人们通过醉酒来麻醉理智，从而完全放纵自己，与神庙里的庙妓纵情狂欢。

保罗要我们被圣灵充满，他不止一次对已经被圣灵充满的

人发出这个劝勉。因此有些人认为，对基督徒来说，圣灵充满不是一次性的经历。圣灵的内住是一次性的，圣灵的洗也是，圣灵的重生同样只有一次。但“被圣灵充满”有点隐喻性，并非我们是个容积固定的杯子，能装的有限，保罗的意思而是不断地深度汲引，使我们常常亲近圣灵，如此就能最大化地实现神的恩典和能力在我们生命中的临在。

当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19节）。如果我们要被某物充满，那必须是圣灵。我们应当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赞美和敬拜不是为了放纵私欲和感官，这对今日的我们尤其重要。基督教会可能不会庆祝酒神节，但我们还是面临将礼拜娱乐化的试探，忽略了心灵的敬拜。这节经文呼召我们被圣灵充满，对神的真理和敬拜应当有严肃神圣的态度。

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20节）。这句话经常被曲解，不再是经文本来的意思。此处的“凡事”必须跟上一句连起来看，也就是“赞美主”。如果“凡事”这个词脱离了神的品格、旨意和本性，就很容易受到歪曲。有些人虽然很热心，却为神憎恶的事感恩。这种扭曲的观念导致他们认为，即便是神憎恶的事也当感谢神。

我们不当如此，不当为犯罪的恶果感谢神，例如酒驾导致有人失去生命。但我们确实可以赞美神在这一切悲剧中掌权，达成他救赎的旨意，使光从黑暗中发现。我们可以在悲惨的境遇中为很多事感谢神，但这种感恩必须与神的性情和救赎旨意吻合。我们可以如此尽心祷告，但永远不要为得罪神的事赞美神。

12

十二章

婚姻与顺服

以弗所书 5:21-33

又当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顺服。

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

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总是保养顾惜，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因我们是他身上的肢体。因为这个缘故，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是极大的奥秘，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然而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

以弗所书下面的这部分很有争议，因为使徒保罗列出了顺服的几种方式。这一段中，保罗命令妻子要顺服她们的丈夫，这段教导引发轩然大波，保罗也被谴责为冥顽不灵的

犹太大男子主义者。不仅如此，我们还能看到各种歪曲的解经尝试，试图淡化这段经文的命令。

又当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顺服（21 节）。许多针对这段经文的现代解经，在我看完全是不负责任。有些人把后面的内容全部跟“彼此顺服”这一句拴在一起，认为关于妻子的部分，也完全适用于丈夫。这就意味着妻子应当顺服她们的丈夫，丈夫也当顺服他们的妻子。

我认为，21 节是对下面这段教导的引言。为了过一个基督徒的生活，我们每个人都当在特定关系中活出对人的顺服。我必须顺服按立我的长老会、城里的警察局，以及美国政府。每个人都在人生的某个阶段，必须学习顺服在我们之上不同形式的权柄。

保罗说，神设立了一种特定的结构，妻子必须顺服她们的丈夫，儿女必须顺服父母。圣经说丈夫是家中的头，妻子要顺服丈夫，不是让男人做暴君，也不是说男人永远不当与妻子商量，不当依靠妻子的智慧、严肃对待她的顾虑和观点。亚当受造治理全地，夏娃也作为他的帮助者一同治理，并不是亚当的仆人。某种意义上，神创造亚当成为自然界的君王，并赐给他夏娃作为王后，而非婢女。王后和婢女之间，显然天差地别。

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22-23 节）。保罗说，妻子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也就是说，妻子要为了基督的缘故顺服丈夫，为了尊崇和荣耀基督。在顺服体系中，毋庸置疑历史充满了误用，男人利用这段经文作为剥削和虐待女人的通行证。有些男人甚至愚蠢地以为，这节经文表明，神之所以命令妻子顺服丈夫，是因为丈夫在智力或

恩赐上比妻子高一等，女人更加软弱，实属二等公民。这种论调非常恶心，因为我们在被造界可见，神造人是造男造女，二者都是按着神的形像造的。圣经一贯肯定，女人在尊严、荣耀和尊贵上，都与男人同等。

然而有些男人说，既然神将领导权赋予男人而非女人，那必定意味着男人更优越。如果这种推理是对的，我们就不得不得出另一个结论，三位一体当中，圣子和圣灵都是次等的存在，在本质、荣耀和尊荣上次于父。因为救赎体系当中，圣子和圣灵都从属于父、顺服父。

基督教真理不允许人得出这种结论，即在一个任务体系下，从属的一方具有某种本质的低等属性。我们必须牢记这一点。在我们生活的平等主义时代，很多人读到这段经文，落入了关于优越性和次等性的误区，以至于试图解决不存在的问题。他们说，夫妻唯一的平等之道就是在婚姻中享有对半分的权柄。为了达成解经上的和谐，他们拎出 21 节，即我们要在基督里彼此顺服。

按照这种观念，21 节等同于主题性陈述，引出后面的所有内容。该立场认为，保罗此处是省略手法。保罗说，妻子要顺服丈夫，其实他已经说了要在主里彼此顺服，因此这里的“彼此顺服”就是一般性准则。接着是具体应用：例如，妻子要顺服自己的丈夫。既然存在省略，那么丈夫必定也当顺服自己的妻子。既然保罗前面提到彼此顺服，那么接下来的一切关系中，都必定包含了彼此顺服的原则。

稍加思考便能发现，这种观念站不住脚。倘若要说彼此顺服，那我们应当这样看：“丈夫们，顺服你们的妻子，如同顺服主，因为妻子是丈夫的头，正如教会是基督的头，是基督身体的救主。

基督顺服教会，丈夫也当凡事顺服自己的妻子。”然而，这么解释这段经文显然无异于亵渎。

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24节）。此处有个重要前提，不论何时我们蒙召顺服人，不论是官员、家长还是教会治理者，我们都当在圣经的整全背景下理解，即终极意义上，我们应当顺服神。因此，倘若顺服神的律法跟顺服人的命令有了冲突，你不仅可以不顺服，也必须不顺服人的命令。

如今在福音派教会流行一种教导，女人要顺服这段经文的教导，必须绝对服从丈夫的命令，不论丈夫说什么，都照做无疑。这种教导是错的。例如，如果丈夫要求妻子去做妓女，她应当拒绝顺服丈夫邪恶的命令，活出对基督的顺服。这样的女人必须不顺服丈夫，因为丈夫要她去做神禁止的恶事。同样的道理，如果丈夫禁止她做神命令的事，她也必须不顺服丈夫。然而，除了这些例外情况，一般性原则永远是妻子当服从丈夫的领导和权柄。

之所以如此，是因在基督是教会的头跟丈夫是妻子的头之间存在类比。妻子当顺服她们的丈夫，如同教会顺服基督。为了削弱这段经文的命令，人们尝试过各种五花八门的花拳绣腿。但意思是清楚的：做头意味着权柄，这种权柄不是为了暴虐，而是为了领导。丈夫有责任领导整个家庭，他要为自己的家庭在神面前交账，即家中有没有管理好，家庭事务有没有处理好。

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25节）。一般对这段经文，大家的焦点都放在妻子的角色上，以至于常常忽视保罗给丈夫的命令。神呼召丈夫要爱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我是个男人，是个丈夫，因此读到这段经文，我不会理解为我当顺服自己的妻子。我读出来的是，我

的妻子应当顺服我，但最难的任务落在我身上。我蒙召要爱妻子，如同基督爱教会一般。

我经常遇到很难顺服自己丈夫的女人，我会问她们：“如果你的丈夫是基督的话，你还会很难顺服吗？”迄今为止，只有一个女人回答说：“没错，即使耶稣是我的丈夫，我也不会顺服。”若是这样，她也不会顺服耶稣作为生命的主。大部分女人都会说：“问题是我的丈夫跟耶稣完全不是一回事，连边都不沾。”

男人可能对妻子说：“如果你开始像教会顺服基督一样顺服我，我就会像基督爱教会一样爱你。”妻子会回答：“那不如倒过来，只要你开始像基督爱教会一样爱我，我就顺服你。”此处双方都有责任，都没有始终如一地顺服圣经。这个模式并不是为了暴虐，基督从未虐待教会，从不飞扬跋扈。基督为教会舍去自己的生命，但他同时也是教会的元首。

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26-27节）。作为教会的头，耶稣的任务不仅包括为新娘舍己，还要使新娘没有瑕疵。有些丈夫拿这节经文作威作福，想要塑造和控制自己的妻子，说：“我是在努力将你完美地呈现给神。”结果是妻子伤痕累累，如果不是身体上，也是灵魂当中。基督使新娘成圣的工作，不是通过损坏、击打和伤害的方式，而是医治她。因此，男人肩负着沉重的责任，要成为家中仁爱的领袖。

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总是保养顾惜，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因我们是他身上的肢体（28-30节）。婚礼最奇妙的一环是新郎新娘的宣誓，他们发誓要珍爱彼此一生一世。珍惜一

个人意味着高度尊重他，赋予他无与伦比的价值。这种态度应当渗透在家庭中，不是争权夺位，而是珍惜。男人要爱妻子，如同爱惜自己的身体。男人天然照顾自己的身体，喂养之、顾惜之、保护之。他有一种强烈的自我保护本能，如此，便当爱妻子胜过爱自己。

为这个缘故，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31节）。婚姻的奥秘目标是两人的联合，这种联合不会消除、抹杀人的个体性。这与东方宗教形成鲜明对比，东方宗教下，个体身份在婚姻的奥秘联合中流失。但在基督教里，这种联合很深刻，二人心心相印、同甘共苦、携手并进。健康的婚姻都是如此，两人就像一个人。

这是极大的奥秘，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32节）。注意，保罗在以弗所书是如何穿插这一主题。第四章中，他论到教会是基督的身体，一切与基督联合的人都参与了教会与基督奥秘的联合。

然而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33节）。或许整个被造界最脆弱的机制就是男人的自尊。男人最希望从妻子那里得到的是她的仰慕，这个事实很难被人承认和理解。而女人最想从丈夫得到的是他的关注，被他严肃以待，给予最大的尊严。这里讲的是尊重的问题。如果我暴虐地施展对妻子的权柄，就不是在尊重妻子。如果我的妻子对我惟命是从却没有爱，那她也没有尊重我。整个婚姻关系都是建立在爱的基础上，彼此珍惜、彼此尊重。

13

十三章 儿女与仆人 以弗所书 6:1-9

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像服事主，不像服事人。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你们作主人的待仆人也是一理，不要威吓他们，因为知道他们和你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他并不偏待人。

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1-3 节）。顺服父母不仅仅是社会的公序良俗，还是神命定的义务。人类的这一义务如此重要，以至于神将之囊括在

十诫当中，即以色列国的根基律法。

儿女尊重父母，对于社会秩序、家庭稳定和子女自己的品行发展至关重要。注意，保罗说的是：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子女顺服父母是好事，是合宜的，保罗引用第五诫说：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

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4节）。保罗没有停留在子女对父母的义务上，还叮嘱父亲意识到自己要为儿女向神交账，因此当积极参与子女的教导和训诫。这里对父亲发出警告，他们的养育应当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不当暴虐、严苛地对待子女。

这并不意味着父母永远不能做让儿女生气的事，尤其是父亲。因为正常的管教，还是可能让孩子气恼。保罗说“不要惹儿女的气”，意思是父亲不能以虐待的方式对待孩子，也不能纵容儿女的叛逆。他要求父母管教儿女，但应当公正公平、敬虔温柔。有一种养育方式粗暴、严苛、好斗而专横，会让孩子灰心丧志，以至于对父母充满敌意和怨恨，这种情绪将会影响他们一生。当然了，管教和养育的终极模版是神自己，他在忿怒之后总是以怜悯来安慰。

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5节）。古代世界有自愿为奴的情况，一个人自愿服侍另一个人，比如说为了还债。也有一种将人卖为奴隶的做法，最坏的是拐卖自由人，将他们用作奴隶。保罗此处并非评论古代世界的任何一种奴隶制，而只是对刚好为奴的人给出一般性的训诫。

约翰·慕理 (John Murray) 在《正直生活要道》(Principles of Conduct) 一书中阐释了这个主题。慕理指出，保罗没有直接反对奴隶制，而只是对处于特定处境中的人给出教诲。如果你是一个奴隶，不论正当与否，你都仍然处于主人的权柄之下。因此，你有义务满足主人的要求和期望，这是奴隶应当活出的基督徒品格。

慕理接着说，尽管保罗此处针对奴隶进行教导，其他书信（腓利门书）甚至专门处理逃跑的奴隶，但新约圣经尤其是保罗书信，已经包含了一切废除奴隶制的种子。随后的历史也证明，基督教会一直处于废除奴隶制运动的最前沿。

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像服事主，不像服事人（6-7 节）。有人盯着的时候，我们都会更殷勤地工作。没人盯着时，则会懈怠摸鱼。往往唯一能让员工保持工作积极性的是主管的监督。

保罗说，真正的仆人为了讨神喜悦而工作。如果你想讨神喜悦，那么主管在不在并不重要，因为神一直在鉴察你的内心。因此，作为基督徒，我们应当是正直的人，每天的工作尽心尽责，不论有人监督与否。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8 节）。

我们可能觉得，这段经文不重要，是古代世界的规则，与今日的我们无关。然而，不论是在教室里还是职场上，我们仍然身处某种权柄结构之下。这意味着学生应当顺服老师，员工要顺服雇主。

基督徒应当具备的基本态度，是顺服一切存在的权柄。这个观念贯穿着圣经，我们所有人都会身处某种蒙召顺服权柄的处境。

神呼召我们尊荣在我们之上的权柄作为顺服神的具象化，因为人类根深蒂固的问题就在于拒绝顺服当顺服的那一位，也就是神。

保罗并非给我们一个冷冰冰的抽象规条，要求我们顺服。注意，他叮嘱那些为奴的人，他们应当顺服主人，如同顺服基督，发自内心地遵行神的命令。妻子应当顺服丈夫，不只是为了丈夫的缘故，更是为了主的缘故。顺服应当由心而发，我们应当活出对他人的恭敬和尊重。

你们作主人的待仆人也是一理，不要威吓他们，因为知道他们和你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他并不偏待人（9节）。保罗对奴隶主也有命令，扩展一下也适用于今日的雇主。不论主人是有五十个奴隶的奴隶主，还是有五千名员工的老板，二者都仍旧处于高天之主的权柄下。他们对待权柄底下的人的方式，应当跟期望天上的主如何对待自己一致。

我曾在宾州西部参与过“人的价值事工”，当时与韦恩·奥尔德森(Wayne Alderson)亲密同工。那时我经常思考一个问题：如果基督是一间钢铁厂的老板，那么厂里的权力架构和员工待遇会如何呢？有时我们认为，如果耶稣是一个项目的老板，他一定无比仁慈、温和、慷慨，不指望我们完成什么工作。

然而，粗略翻一翻新约圣经便可发现，耶稣对他的百姓期望很高，经常敦促他们殷勤做工、多结果子。他指望那些顺服他主权的百姓，每日都能诚实竭力地工作。然而与此同时，他也不会偏待人、不公正，严苛地攻击和贬低人的尊严。他是一位完美的主人，以慈爱、温柔、公正和公义对待一切在他权柄之下的人。对于那些身处权柄之位的人，基督是完美的榜样。

14

十四章 神的军装

以弗所书 6:10-24

我还有未了的话：你们要靠着主，倚赖他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好在磨难的日子抵挡仇敌，并且成就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所以要站稳了，用真理当作带子束腰，用公义当作护心镜遮胸，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此外，又拿着信德当作藤牌，可以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并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警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也为我祈求，使我得着口才，能以放胆开口讲明福音的奥秘，（我为这福音的奥秘作了带锁链的使者）并使我照着当尽的本分放胆讲论。

今有所亲爱、忠心事奉主的兄弟推基古，他要把我的事情并我的景况如何全告诉你们，叫你们知道。我特意打发他到你们那里去，好叫你们知道我们的光景，又叫他安慰你们

的心。

愿平安、仁爱、信心，从父神和主耶稣基督，归与弟兄们。并愿所有诚心爱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人，都蒙恩惠。

我还有未了的话：你们要靠着主，倚赖他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10 节）。进入以弗所书的末尾，保罗呼召基督徒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读到这部分的劝勉时，我不禁想起尼采的宣言“上帝已死”。在尼采看，是什么杀死了上帝？他的完整宣言是：“上帝已死，他死于怜悯。”

尼采对基督教最大的抗议是它培育了一种软弱的宗教，温柔怜悯这类的命令，意味着基督徒是一个本质的弱者。然而在这里，我们发现“刚强”后面是一连串的军事画面。第一个劝勉跟力量有关，基督徒蒙召刚强有力，但不是靠着自己的力量，而是倚赖主的大能大力。

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11 节）。保罗接着从罗马士兵的作战盔甲借用画面元素，赋予它们属灵的意义。论到神所赐的全副军装，保罗尤其应用于防御姿态。我们需要这副军装保护我们抵御撒旦的能力，神的军装需要穿戴整齐，免得某个脆弱的部位暴露在撒旦的箭矢之下。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阿基里斯就是死于自己的软肋——他的脚后跟。为何他的脚后跟是死穴呢？因为在他出生时，他的母亲将他浸入一种神奇的溶液中，这种溶液可以保护他免受伤害，而母亲则抓住他的脚后跟，导致脚后跟成了唯一没有浸泡的地方。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还会用“某人的阿基里斯脚跟”来形容一个人的致命弱点。我们需要的不是部分的神的军装，因为我们的仇敌

非常诡诈，知道我们在战场上的每一个弱点。

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好在磨难的日子抵挡仇敌，并且成就了一切，还能站立得住（12-13 节）。我们确实会跟人起很大的冲突，保罗明白这样的情境。但他呼吁我们穿戴神的全副军装，并不是为了与人抗争。保罗提醒我们，每个基督徒都身处属灵的无形战役。这个提醒非常必要，因为在我们的时代，尤其存在否定超自然界的倾向。但邪灵世界真实存在，我们在其中极其脆弱。

我们倾向于不相信撒旦真有能力在这个世界攻击基督徒，因此保罗特别强调，我们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而是与“属灵气的恶魔”争战，因此我们需要超自然的保护来抵挡恶者。每个基督徒都是撒旦和他仆役的靶子，这种争战会持续至人生末了。

所以要站稳了，用真理当作带子束腰（14 节）。罗马士兵用皮带束腰，支撑和保护腹部，将外袍束紧，上面挂剑。保罗似乎指向因清楚认识神的真理而获得的信心。圣经经常劝勉我们要束腰，保罗此处说的皮带在当时主要用于束紧外袍。当时的外袍直垂到脚，倘若士兵穿着这种长袍，可想而知在战场上会有什么障碍、方不方便。

因此士兵出战前，会把袍子拉到膝盖以上，用宽大的腰带束紧，这样双腿就可以解放出来自由奔跑。因此，为了准备好战斗，迎接属灵的战役，我们需要用神的真理束腰，而非罗马军队的皮带。这是保罗所说的军装的第一件——真理。没有什么比神的真理更具保护力，想一想，基督在旷野受撒旦的试探，他是如何得胜撒旦的攻击的？正是以神的真理应答撒旦的谎言。

用公义当作护心镜遮胸（14 节）。金属胸甲是军装前面的部位，覆盖前胸，也是士兵最容易受到攻击的一个部位。前胸里面有要害器官，一旦刺透就可能丧命。因此，古代的士兵穿戴各种类型的盔甲来保护前胸。

能保护基督徒的护胸甲就是“公义”，公义遮盖我们软弱的部位免遭撒旦的袭击。撒旦是毁谤者，喜欢控告神的子民。而遮盖我们的义就是基督的义，自创世记的堕落到启示录的终点，一直保护着神的百姓。

最主要的救恩比喻就是“遮盖”。我们被基督归算给我们的义遮盖和护盾，如果要在撒旦面前站立得稳，那么一定不会想用自己的义当护盾。用自己的义当护盾实在不堪一击，什么飞镖长矛都能轻易穿透，毫无防护力。

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15 节）。保罗这里说，我们若想行动自如又敏捷，脚要怎么护卫呢？用“平安的福音”。这里仍然跟古代实情有关。罗马书 10:15 中，保罗引用以赛亚书 52:7 论到讲道职分的必要性：“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

这个旧约意象跟古代世界的通信系统有关，尤其是战线通信。军队去打仗，留在家里的民众焦急等候结果，因为他们的命运跟军队的胜败紧密相关。他们没有电报系统不断汇报前线进展，因此战场上的消息要透过报信者人力送达。

在古代，报坏消息的人往往会被处死。因此，若是身肩坏消息，使者就会步履沉重，忧心自己接下来的命运。每座城市都有瞭望台，随时监视着跑来报信的人。如果带来了胜利的好消息，

信使的脚步可谓飞快，扬起阵阵灰尘。接近城墙时，激动的步伐难以抑制。因此有了这话：“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罗马书 10:15）。

保罗说，没有什么画面比传播福音的信使更动人，这就是“福音”的含义。福音是我们透过耶稣的工作得与神和好的好消息。这福音是保护我们的鞋，遮盖我们的脚，让我们在与天空恶魔作战的过程中保持灵活的步伐。

此外，又拿着信德当作藤牌，可以灭尽那恶者一切的火箭（16节）。罗马的盾牌是长方形，几乎跟士兵一样高。战斗中，罗马人会使用方阵战术，逼近一座有城墙的城，然后进行包围。城墙上会有射箭的弓箭手，有时会用一种沥青点燃箭矢，向进攻的士兵射出燃烧的火箭。

罗马军队有种战术，把盾牌举过头顶，前进的时候，前排士兵将盾牌举高，让方阵的前方、两侧和上方均被盾牌遮挡。举盾牌的士兵会先把盾牌浸水，表面覆盖的兽皮会吸收水分，抵挡火箭时不仅能免于中箭，兽皮里的水分还能灭火。

这里的比方是，撒旦不仅可以投掷伤人的飞镖，还能射出燃烧的火箭，能灼伤、烧焦、留下深深的疤痕。努力过基督徒的生活，要想抵御这一切的攻击，我们的方法是拿起信德的盾牌。保护我们免遭仇敌侵害的就是对永生神的信靠，是我们的信心。

撒旦最可怕的武器之一是控告。撒迦利亚书中，大祭司约书亚受到撒旦的控告，撒旦对神说：“看看你的大祭司吧，他穿着污秽的衣服，不配在你的国度里事奉”（参撒迦利亚书 3:1-5）。撒旦控告信徒的罪和不配，不是为了让他们悔改，而是为了让他们绝望瘫倒，无法有效地做工。面对撒旦对我们品行的攻击，唯

一的回应就是我们因信称义。我们对基督救赎的信心可以保护我们，灭尽仇敌控告的火箭。

并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17节）。我们信心的终极依据是神的信实，他一定会成全已经开始的救恩。头盔遮盖头部，在近身战斗中，头部显然是最容易受害的部位。基督徒成圣过程中最有效的助力便是得救的确据，如同战斗中的头盔一般关键。

得救确据可以保护我们免受撒旦最致命的袭击。如果撒旦让我们对自己的救恩失去信心，我们就会在一切控告中瘫软。那些处于恩典地位的人，有了信心的盾牌和救恩的头盔，知道他们因基督归算的义称义，那么一切最薄弱的部位就都被福音的这些方面覆盖和包裹。

最后，保罗提到了“宝剑”，一种主要用于进攻的武器。这里的宝剑就是“神的道”，启示录中描绘耶稣口中出来一把双刃剑（启示录 19:15），意味着有能力抵挡一切入侵。耶稣自己被撒旦试探时，也用神的道来反击。他用圣经的话语来卸掉撒旦的武器，让撒旦无法抵挡圣经的反作用力。

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警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18节）。我们在一切战斗与活动中都必须不住祷告，浸泡在祷告之中。如同前线的士兵必须随时和总部及指挥官保持在线联络，基督徒在属灵的前线，也必须不断与他们的主保持联络。信徒可能穿戴了全副军装，但如果跟指挥官失去联系，也会变得孤立无助。

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意思不是用方言祷告。在圣灵里祷告，指的是圣灵帮助我们向天父祷告，为我们代求。保罗

要我们在圣灵里祷告，让我们想起耶稣对井边撒玛利亚妇人说的话，我们蒙召“用心灵和诚实”拜父（约翰福音 4:23）。不是敷衍了事，而是倾心吐意。在圣灵里祷告，意味着发自内心的热切祈祷。

祷告并不是可有可无的操练，我们应当坚持不懈，为众圣徒代求。不仅要为自己祷告，还要为神家里的其他圣徒代祷。

也为我祈求，使我得着口才，能以放胆开口讲明福音的奥秘（19 节）。保罗此处发出一个私人请求。若说存在逆境中的勇士，那就是以弗所书的作者保罗，他不畏惧在捆锁状态放胆传讲真理。当他站在亚基帕面前为自己申诉，亚基帕问他：“你想稍微一劝，便叫我作基督徒啊？”（使徒行传 26:28）。保罗回答说：“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都要像我一样，只是不要像我有这些锁链”（29 节）。到了生命末了，保罗仍旧为信仰而战。他持守了神整全的真道，也穿戴了神的全副军装。

（我为这福音的奥秘作了带锁链的使者）并使我照着当尽的本分放胆讲论（20 节）。当人们前往美国首都华盛顿，看到称为使馆区的华丽建筑，以及外交官们在各种正式场合穿着的制服，都争先恐后地向来访的大使表示敬意，让他们觉得自己很尊贵。对于外交使节的身份和职位，我们很是尊重。

历史上最伟大的使节，除了耶稣自己，就非保罗莫属。他在当时世界最强大的权力中心罗马写下了这封信，却不是穿着外交官制服去的，也没有受到欢迎的礼遇，而是带着锁链去的。他请朋友们为他代祷，让他即使身负锁链，也能放胆传讲君王托付给他的信息。传讲福音时需要放胆，而非吞吞吐吐、畏手畏脚，这

是一个道德指令。

今有所亲爱、忠心事奉主的兄弟推基古，他要把我的事情并我的景况如何全告诉你们，叫你们知道。我特意打发他到你们那里去，好叫你们知道我们的光景，又叫他安慰你们的心（21-22节）。保罗在信的末尾用常见的风格结束，向他亲爱的朋友们致以问候。感人的是他不仅问安，还派了朋友推基古前去，让挂念他的圣徒知晓他的近况。

显然，那些知道保罗被囚的信徒很是担忧保罗狱中的状况，因此保罗差这位弟兄带着信前去，也将保罗的个人安危汇报给教会。有一点很重要，我们必须明白保罗是一个真实的人，对于以弗所的信徒如同属灵的父亲。这些属灵的儿女深爱这位牧者，正如他对教会的爱。保罗明白他们的爱，想要知道他的近况。我们也当如此爱我们的牧师，关心那些在主里的长辈，记念他们也是有需要的人。我们应当关心他们的健康和安慰，如同神将我们的福祉托付给他们。

愿平安、仁爱、信心，从父神和主耶稣基督，归与弟兄们。并愿所有诚心爱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人，都蒙恩惠（23-24节）。保罗在信的末尾用了两个他最喜欢的旧约词汇：恩惠与平安。每个犹太人都渴望亲历、认识和体尝恒久的平安，不只是跟敌国一时半会儿的休战，而是跟神止战，恢复恒久的和睦。保罗说：“我为你们祷告，希望你们得到滋养并成长，以至于你们能经历神的平安。”他也将“仁爱”和“信心”合并，作为典型的保罗式结尾。

祝福不是祷告，祝福是“好话、善语”，是一种先知性的祝愿。使徒保罗向他的听众发出来自使徒的祝福时，是在作为君王的大使讲话。他是在宣告神对自己百姓的祝福。因此，当保罗提

到恩惠、平安、仁爱、信心，并不是说：“愿恩惠平安从我归于你们。”他而是宣告从父神和主耶稣基督而来的应许，包含恩惠、平安、仁爱和信心。因此，保罗是在为圣父和圣子宣告祝福。

信徒得到的爱是恒久的爱，不能败坏、真实无伪。圣灵将基督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不是一时的热情，也不是浪漫的眩晕，而是永远长存的爱。

作者简介

史普罗博士（Dr. R.C. Sproul）是林格尼尔事工（Ligonier Ministries）创始人，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植堂牧师，宗教改革圣经学院（Reformation Bible College）第一任校长，《桌边漫谈》（Tabletalk）杂志责任编辑。

他的电台节目“心意更新”每日在全世界数百家电台播出，也可以在网上收听。史普罗博士著有一百余部著作，其中包括《神的圣洁》（The Holiness of God）、《蒙神拣选》（Chosen by God）、《人人都是神学家》（Everyone's a Theologian）。他一生致力于捍卫圣经的无误性，强调神的百姓必须坚定地持守圣经真理。世界各地的教会都因他的事奉蒙福。



林格尼尔图书馆

林格尼尔福音事工是史普罗博士于一九七一年成立的国际基督教门徒训练组织，其宗旨是尽可能向更多的人完整地宣扬、教导并捍卫上帝的圣洁。林格尼尔图书馆的标章已经成为世界各地和许多语言中值得信赖的标志。

在大使命的激励下，林格尼尔福音事工在全球以书面和数码形式分享门徒训练的资源。各种值得信赖的书籍、文章和教学系列视频正在被翻译或配音成四十多种语言。我们的渴望是帮助基督徒明白自身信仰的内容、缘由、实践方式，以及如何分享信仰，藉此支持耶稣基督的教会。

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

因其教义深度和属灵美感,以弗所书历来备受珍爱,保罗的这封书信向我们展示了救恩之福,得救之人不仅在耶稣基督里重获新生,也加入了主的教会这个新家庭。以弗所书的经文贯穿着祷告和颂赞,阅读时让我们看到神的恩典如何激励我们敬拜和感恩。这本书中,史普罗博士深入探讨了这卷圣经中他最喜爱的书卷之一,呈现了其中丰盛的教导、颂赞和劝勉。拿起这本逐节读经指南,深入了解主救赎他百姓的福音恩典和奇妙荣耀吧!

史普罗博士的解经注释可以帮助你理解圣经中的关键神学主题,并应用于你生活的方方面面。本书的讲道源自于数十年勤勉的研究,洋溢着生动的牧者心肠,具有很强的可读性和实践性,自始至终以圣经为中心。不妨抓住这个机会,跟一位值得信赖的牧者和神学家一起查考这卷书,分享他的视角,学习如何忠心地为神的荣耀而活。这本书可以作为牧者和小组查经的工具书,也适合所有想要更好理解圣经的基督徒。

史普罗博士是林格尼尔福音事工的创始人,佛罗里达州桑福德市圣安德烈教会的创始牧师,也是改革宗圣经学院的首任校长。他著有一百多本书籍,其中包括《神的圣洁》(The Holiness of God)。



林格尼尔图书馆